

慈溪市人民政府文件

慈政发〔2021〕11号

慈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慈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慈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人武部，
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慈溪民盟、慈溪民建、慈溪
致公党、慈溪九三。

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30日印发

慈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 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提升能级，走前列当标兵开启现代化新征程	1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1
第二节 “十四五”发展环境	5
第三节 二 三五年远景目标	6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	7
第五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8
第二章 创新引领，厚植创新链产业链融合新优势	12
第一节 打造高素质人才集聚高地	12
第二节 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14
第三节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16
第四节 完善创新保障体系	18
第三章 双轮驱动，打造高质量有韧性产业新体系	19
第一节 创新引领制造业升级	20
第二节 推动服务业跨越发展	23
第三节 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	25
第四节 加速发展数字经济	27
第五节 优化产业平台布局	29
第四章 深度融合，建设内外双循环互动发展新节点	30
第一节 激发内需潜力	30

第二节 深度融合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32
第三节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经济	34
第五章 深化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新动力	36
第一节 打造最优营商环境	36
第二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38
第三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39
第六章 区域协同，构筑城乡一体融合发展新格局	42
第一节 加快优化市域空间格局	42
第二节 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品质	45
第三节 打造全国乡村全面振兴示范区.....	47
第七章 基建加码，奠定宁波大都市北部中心新支撑	49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交通强市	50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水利基础设施	55
第三节 高质量建设现代能源设施	57
第四节 高起点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57
第八章 自然和谐，营造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新环境	60
第一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	60
第二节 发展绿色低碳经济	62
第三节 全面整治环境污染	63
第四节 积极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65
第九章 增量提质，谱写以人为本社会服务新篇章	68

第一节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68
第二节 着力扩就业促增收	69
第三节 高水平推进教育现代化	71
第四节 高质量建设“健康慈溪”	73
第五节 构筑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75
第十章 文化繁荣，彰显现代文明城市发展新魅力	77
第一节 深化“文明慈溪”建设	77
第二节 传承弘扬优秀地域文化	79
第三节 健全惠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80
第四节 构建“文化+”产业体系	82
第十一章 共建共治，统筹发展与安全迈上新台阶	83
第一节 深化“平安慈溪”建设	84
第二节 创新社会治理	86
第三节 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廉政建设	88
第十二章 保障支撑，实现慈溪高质量发展新跨越	90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90
第二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91
第三节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91

《慈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依据《中共慈溪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是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景，是政府正确履行职能的重要依据，是引导市场主体行为的重要参考。

第一章 提升能级，走前列当标兵开启现代化新征程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规划实施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全市上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大力推进“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长三角区域性中心城市建设，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令人瞩目的成就，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纲要》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如期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经济发展稳中向好，实体经济保持活力。经济总量从1000亿级增长至2000亿级，年均增长8.8%（市级7.1%），在2019年度综合实力百强县市榜单中位列全国第6位、全省第1位。创新驱动能力提升，平台体系初步形成。中科院慈溪中心和慈溪医工所投入运营，宁波大学科技学院整体搬入慈溪新校区并与公牛、慈星、新海等民企共建产业学院，以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为核心的创新平台体系初步形成。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超过70%，研发投入强度达到3.2%，高新技术企业达380家、新增两家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温医大慈溪生物医药研究院落

户，众创空间增加到 15 个，市本级人才总量达 27 万人，科技进步综合评价跃居全省第三。城市面貌不断改善，城乡统筹走在前列。新城河城市新核心建设稳步推进，新潮塘、城南、城西等区块形象日益丰满，城市文明程度日益提升，高分创成全国文明城市。融入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接轨上海实现新突破，城乡一体化加速推进，创成省新时代美丽乡村示范市。环境治理稳步推进，生态文明初见成效。蓝天保卫战、治水提升战和治土治废攻坚战取得实效，水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中心城区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稳步提升，被评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县市。社会民生稳步发展，治理体系不断完善。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明显，富民惠民安民走在前列，荣膺“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称号五连冠。教育发展均衡提质，健康慈溪加快建设，社会保障更上水平，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至 1.64:1，本市户籍人口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均超过 99%。城市管理服务精细化、智慧化程度明显提升，法治慈溪、平安慈溪、清廉慈溪建设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全面深化，重点领域已见实效。政府职能加快转变，深化“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最多跑一次”改革实现民生事项“一证通办”，企业开办实现“一日办结”，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实现竣工验收前审批“最多 80 天”。“亩均论英雄”改革不断深化，“标准地”改革加快推进，创成省级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市，经营性用地出让配建公共设施制度建立，国资国企改革积极推进。

“十三五”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为慈溪高水平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表 1：慈溪市“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15 年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2020 年	年均增长%	2020 年	年均增长%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07.5	1660	>7.5	2008.3	8.8
		其中：市级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907	1215	>6	1328.3	7.1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常住人口）	77000	107000	---	▲123000	---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12.3	150	6	200.5	12.3
		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77.7	90	3	118.6	8.8
	4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397.7	700	12	824.9	15.7
		其中：市级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221	270	4.1	390.9	12.1
	5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2640]	[4660]	9	[3142]	---
		其中：市级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1500]	[2300]	6	[1686]	---
	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77.5	700	10	---	6.6
其中：市级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53	670	9	---	7	
创新转型	7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37.9	45	---	38.9	---
		其中：市级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42.1	45	---	43.1	---
	8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7.6	45	---	77.9	---
		其中：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45	---	68.5	---
	9	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63	2.8	---	▲3.4	---
	10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率（%）	19	21	---	20.5	3.3
	11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14.1	18.5	---	15.69	---
	12	万人人才资源数（人）	2015	2200	---	3222	---
	13	新增在慈就业创业大学生（人，大学及本科以上学历）	[14000]	[15000]	---	[34244]	---
	14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1.1	12.3	---	12.3	2.16
其中：受过高等教育的比例（%）*		16.7	22	---	22	---	

表 1：慈溪市“十三五”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15 年	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2020 年	年均增长%	2020 年	年均增长%	
开放合作	15	自营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102.4	130	5	141.7	6.7	
		其中：市级自营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85.7	109.3	5	112.2	5.5	
		自营出口总额（亿美元）	89.4	114	5	124.8	5.9	
		其中：市级自营出口总额（亿美元）	77.4	98.7	5	104.6	6.2	
	16	实际利用外资（亿美元）（市本级）*	[10.21]	[12]	---	[9.9]	---	
17	实际到位内资（亿元）（市本级）	[211.9]	[250]	---	[472.6]	30.5		
绿色低碳	18	万元 GDP 用水量（立方米）	---	上级下达	---	▲15.4	-5	
	19	单位 GDP 综合能耗降低（%）	[18.5]	上级下达	---	▲[15.7]	---	
	20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	---	上级下达	---	---	---	
	21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	8114	上级下达	---	---	▲-3
			氨氮	2275			---	▲-2
			二氧化硫	4377			---	▲-1
			氮氧化物	2085			---	▲-1
	22	空气质量优良率（%）	---	≥75	---	89.3	4.16	
	23	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25	---	40	5	
	24	森林覆盖率（%）*	21.35	22.5	---	17.58	---	
共建共享	25	城市化率（%）（常住人口）*	68	75	---	---	---	
	26	城乡调查失业率（%）*	2.1	≤3	---	---	---	
	27	城乡居民收入增速（%）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7182	---	>7.5	67089	7.3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295	---		40950	8.4
	28	城乡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参保率（%）（户籍人口）	---	≥98	---	≥99	---	
	29	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常住人口）	2.18	2.65	---	2.83	---	
	30	百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张）	2.19	4	---	3.33	---	
	31	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平方米）	0.49	0.53	---	0.53	---	
32	3-69 周岁国民体质监测合格率（%）	---	≥90	---	94.2	---		
33	万人社会组织数（个）	6.8	8.2	---	8.96	---		

注：1. []数据为五年年累计数。2. 带“*”表示统计口径调整。3. 城乡调查失业率，从 2017 年开始不再统计该数据。4. 打“▲”为预测数

第二节 “十四五”发展环境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

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

国内发展环境发生深刻变化。我国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中心城市和城市群枢纽作用持续增强，区域合作与竞争格局加速变化。

我市面临诸多新机遇新挑战。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将释放新需求，以数字化为主要特征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将注入新活力，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前湾新区、通苏嘉甬铁路等国家战略、区域战略和重大项目实施布局，将加快转化为城市发展新动能。同时，全球经济低迷和逆全球化加大了外向型经济发展的风险，区域竞争加剧、发展空间趋紧、高质量发展动能不足、人口老龄化、社会加速转型和公共安全事件易发多发给治理体系和治理能

力提升带来新挑战。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生态环保、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领域仍存在一些短板弱项。

综合判断，“十四五”及今后一个时期，慈溪迎来“高铁时代”“前湾时代”“长三角一体化时代”等战略机遇，处于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县域经济加快向城市经济转型、杭州湾畔交通末梢向长三角黄金节点城市嬗变的关键时期。遵循历史前进逻辑、顺应时代发展潮流、呼应人民群众期待，深刻认识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切实增强忧患意识、拼抢意识、责任意识和实干意识，奋发有为办好自己的事，以确定性工作应对不确定性形势，善于化危为机，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在浙江建设“重要窗口”中走前列当标兵。

第三节 二 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分两个阶段推进的战略安排，到2035年，慈溪将基本实现高水平社会主义现代化，基本建成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实现全市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在2020年基础上翻一番。

经济高质量发展迈上新的大台阶，人均生产总值力争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研发与试验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左右，建成高水平创新型城市，成为全国先进制造业集聚高地，形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实现市域治理现代化，高水平建成

“整体智治”体系和现代政府，建成“法治慈溪”；“平安慈溪”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有序形成；建成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卫生健康现代化，建成文化体育强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全面协调发展，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共同富裕率先取得实质性重大进展，居民人均收入与人均生产总值之比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生态环境质量、资源能源集约利用、美丽经济发展全面处于领先水平，高质量建成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的高效执行体系全面形成，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入推进，清廉慈溪全面建成，政治生态风清气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充分彰显。

第四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建立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加快推动全市人民走向共

同富裕，在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上抢先机开新局，在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中走前列当标兵。

第五节 “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现有基础和未来发展趋势条件，今后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围绕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定位，努力建设成为开放包容的长三角黄金节点城市、活力澎湃的浙江创新智造示范区、美丽幸福的宁波大都市北部中心。

——发展能级显著提升。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奋力冲刺 3000 亿元，总量继续保持全国百强县（市）领先、在省内和长三角县（市）中实现争先进位，财政收入、投资、消费、出口等经济指标保持合理增长；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建立，县域经济向城市经济转型成效显著，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支撑作用明显增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

——创新动能充分激活。加快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基本建成国家创新型县（市）；以企业为主体、开放协同、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更加完善，创新投入和创新产出等重要指标实现“六倍增六提升”，初步建成环杭州湾优质创新资源集成地、全省创新创业生态示范市、长三角南翼技术成果转移转化中心、长三角高素质人才集聚高地和区域性产业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城乡品质独具魅力。树立“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理念，

全面实施通苏嘉甬铁路慈溪段、前湾创新城、新城河区块、余慈中心连接线高速和 G228 合建项目、中横线快速路、宁波至慈溪市域快轨等六大标志性工程，城乡面貌显著改善；市域“中心辐射、双核联动、三片发力、全域融合”空间格局协调一体，中心城区集聚辐射能级有效提升，美丽城镇和美丽乡村特色鲜明；文明城市建设长效机制不断健全，城市文化软实力明显增强，宁波大都市北部中心形象气质全面彰显。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拓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狠抓源头管理，补齐生态短板，大力发展绿色循环经济和美丽经济，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绿色发展格局总体形成；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清洁能源发展和节能减排水平明显提升，空气质量优良率、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等指标持续向好，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

——市域治理加速优化。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的高效执行体系基本形成，党建统领的自治、法治、德治、智治融合基层治理体系更加完善；以数字化改革牵引全面深化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推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加快构建；法治慈溪、平安慈溪建设持续加强，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能力、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明显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市域治理现代化走在国内同类城市前列。

——民生保障更有温度。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建立适应发展需要和常住人口规模的公共服务体系，民生优先的财政投入机制更趋完善，

优质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更加精准均衡高效；率先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构建劳有厚得、学有优教、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的和谐社会格局。

表 2：“十四五”时期慈溪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目 标	年均增长%	指标属性
高质量经济	1	全市生产总值	亿元	2008.3	3000	8.4	预期性
		市级生产总值	亿元	1328.3	1800	6.5	预期性
	2	全市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824.9	1200	8.4	预期性
		市级规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390.9	530	6.5	预期性
	3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00.5	300.1	与GDP同步	预期性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18.6	162.5	与GDP同步	预期性
	4	全市外贸自营出口额	亿元	864.5	---	保持全国 份额	预期性
		市级外贸自营出口额	亿元	724.5	---	保持全国 份额	预期性
	5	市级实际利用外资总额	亿美元	[9.9]	[8]	---	预期性
	高活力创新	6	全市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3.4	3.9	---
市级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3.2	3.7	---	预期性
7		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68.5	70	---	预期性
8		市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	10	---	预期性
9		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个	4213	5500	---	预期性
		市级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个	2475	3300	---	预期性
10		全市人才资源总量	万人	34.2	42	4.2	预期性
		市级人才资源总量	万人	27	33	4.1	
11	市级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15.69	20	6.5	预期性	
高能级城市	12	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78	---	预期性
	13	市级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60	70	---	约束性
	14	市级中心城区城市道路新增里程	公里	[20.3]	[64]	---	预期性
	15	市级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	%	18	22	---	预期性

表2：“十四五”时期慈溪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目 标	年均增长%	指标属性
	16	市级新增公共停车位	个	[4542]	[9000]	---	预期性
	17	市级老旧小区改造面积	万平方 米	[82.5]	[190]	---	预期性
高颜值环 境	18	全市单位 GDP 建设用地降幅	%	---	---	上级下达目标	约束性
	19	全市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幅	%	▲2	---	上级下达目标	约束性
	20	全市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	---	上级下达目标	约束性
	21	市级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9.3	>85	---	约束性
	22	市级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	微克/立 方米	29	29	---	约束性
	23	市级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质比例	%	28.6	42.8	---	约束性
	24	全市森林覆盖率	%	17.58	17.6	---	约束性
高水 平治 理	25	市级营商环境便利度	%	---	90	---	预期性
	26	市级群众安全感满意率	%	98	>96	---	预期性
	27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亿元	0.0035	<0.0054	---	约束性
高品 质生 活	28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5.5	---	与GDP同步	约束性
	29	全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8.2]	[10]	---	预期性
	30	全市每千人执业（助理）医生数（常住人口）	个	2.73	3.33	---	预期性
	31	全市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常住人口）	个	1.5	3.5	---	预期性
	32	市级每万老年人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户籍人口）	人	8	25	---	预期性
	33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常住人口）	平方米	2.13	2.5	---	约束性

注：1、[]数据为五年年累计数。2、打“▲”为预测数。

第二章 创新引领，厚植创新链产业链融合新优势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强化人才引领创新驱动战略，加快以企业为主导的应用型创新，构建产业鲜明、协同创新、富有活力的区域创新体系，努力建设成为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第一节 打造高素质人才集聚高地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举措创新，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汇聚各类人才，联动打造沪甬人才合作先锋区。

打造高端人才蓄水池。动态优化人才发展新政和“上林英才”计划升级版，建立产业链招引人才和产业项目储备人才“双向互通”引才机制，加快吸引集聚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大力实施顶尖特优人才倍增行动，全面构建“高精尖缺”人才开发目录库，推动在外慈溪籍人才智力回归、项目回归，以多种方式集聚“掌舵领航”的全球顶尖特优人才、关键人才。秉持“人才不求为我所有，但求为我所用”理念，鼓励企业布局市外“人才飞地”。深入推进高端创业创新人才引进计划，创新人才举荐制、认定制等遴选模式，加强对海外人才保护保障。重视培育和用好本土人才，加快本土高素质人才国际化培养步伐。

实施多层次人才培育工程。实施“百名新生代创业精英培养行动”“百名科技企业家精英培育行动”“千名经管精英素

质提升行动”三大慈商精英培育行动，着力打造适应全球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新时代企业家队伍。实施“青英弄潮”“青苗回归”“青创筑梦”“青声助力”等系列行动，大力引进青年人才，培育壮大青年才俊队伍和青年产业工人队伍，建设近悦远来的“青年友好城”。推进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实施新时代“上林工匠”计划，加强应用型、技能型“金蓝领”培养，发展壮大产业工人队伍，探索高技能人才成长全链条机制，建设覆盖重点产业和特色行业的“技能大师工作室”。加快建设覆盖重点产业和特色行业的技能大师工作室网络，拓宽高技能人才职业发展空间，到2025年，建成技能大师工作室10个。

加强人才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建设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外国专家工作站和外国高端人才创新集聚区，引进一批院士和高端外国专家。加强与慈溪籍院士的联系，推动优质人才、项目、机构和资本集聚。支持新型研发机构探索人才使用、管理、激励等创新政策试点，探索建设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打通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人才流动通道，探索实施新时代“星期日工程师”工程，高标准建设满足优质人才科创项目转移需求的平台载体，加强与长三角高端人才、国际人才创新合作。大力引进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加强人才培养，到2025年，力争引进1家与主导产业紧密相关的研究生院。

提升区域引才用才留才竞争力。健全市场化主导的人才评价和引育机制，构建更好激发企业引才用才主体作用的制度体系。完善科研机构和企业科技人员流动机制，健全双向兼职的科技人才培养模式。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提质增效行动，支持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向“人才+项目+资本”全链式服务转型。优化人才服务模式，建设慈溪“人才大脑”，打造前湾人才大厦等一体化人才服务综合体，构建精准化人才服务体系。全面放宽落户政策，为各层次人才提供精细、优质的户籍服务。持续优化人才生活“关键小事”协调解决机制，保障高层次人才子女在居住地或工作地就近入学。

专栏 1：人才强市建设工程

1. 高端人才集聚行动：实施“上林英才”计划升级版，抢抓全球人才流动新机遇，加快吸引集聚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来慈创业创新。到 2025 年，引进集聚 100 名顶尖人才、国家级科技领军人才，带动集聚创业创新人才 500 名。
2. 青年人才引进行动：建立青年人才“阶梯式”支持机制，在市级重点人才引进培养计划中设立青年人才专项，争取更多青年人才入选上级人才重大专项，组建百所高校毕业生就业实习联盟，鼓励企业加大对优秀青年人才的招揽、储备和培养力度。到 2025 年，累计支持培养青年英才 50 名，新增硕博博士 1000 名，新增就业大学生 5 万名。
3. 技能人才培养行动：实施新时代“上林工匠”计划，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与学校建设产业学院、技师学院，积极探索构建技能人才成长全链条机制。到 2025 年，新建成技能大师工作室 10 家；新增高技能人才 3 万名，累计占技能劳动者比例超 35%。
4. 人才开放合作行动：深度融入长三角人才一体化发展，联动杭州湾新区，依托“一区一园一中心一飞地”打造沪甬人才合作先锋区，推进多层次、深领域人才发展合作，构建区域人才合作“创新共同体”。

第二节 加强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聚焦“3+3+X”产业的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加快推进高端科研平台建设，强化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大力发展硬核科技，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打造支柱产业应用技术“护城河”。谋划“3+3+X”产业技术路线图，对标国内乃至国际先进产业链，围绕构建未来技

术链的重要环节、补齐新兴产业技术链的薄弱环节、强化传统产业技术链的核心环节，精准招引技术链短板项目、引擎性项目。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等创新资源实施各级科技专项，全力冲刺宁波市“科技创新 2025”重大专项、国家科技创新 2030 重大项目，争取形成若干个前瞻性、引领性应用基础研究重大成果，形成一批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的国产化替代产品和技术。支持企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谋划建设若干个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体，组织实施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

构建“上林科创走廊”创新体系。依托宁波大学科技学院、慈溪生物医学工程研究所、慈溪产业应用技术研究院等市内高校院所，全面提升区域特色产业创新支撑体系能级。推进与市内外知名高校共建研究机构，探索建立“检验检测平台、共享实验室、产业研究院、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四类创新支撑体系。智能家电、关键基础件、汽车制造、生命健康、高端装备、新材料等产业实现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全覆盖。加强市内科创平台资源统筹整合，深化完善市场化改革与共享机制建设，“串珠成链”打造“上林科创走廊”。健全区域协作与创新协同机制，主动承接宁波甬江科创走廊、杭州城西科创走廊、G60 科创走廊辐射。加快引育产业应用型特色创新空间，赋能产业链创新链融合。以科创“飞地”为载体，加强异地研发园建设，主动参与长三角科创共同体建设。

强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深入实施科技大市场 2.0 版，建设宁波科技大市场慈溪分市场，搭建科技成果产业化应用对接平台，建立线上线下一体化技术交易服务体系。实施大孵化器

战略，加快众创空间和孵化器布局，围绕重点产业链构建特色孵化链条，扎实推进清控科创（宁波）创新基地和环杭州湾智能产业园建设，创新打造高新微园区，健全运行管理机制，强化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加快发展科技服务业，推动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技术交易、创业孵化等科技服务机构做大做强。探索完善产学研异地协同创新机制，发挥上海市虹口区创新服务中心作用，梳理与“3+3+X”产业具有较强耦合性的各类孵化器、加速器和众创空间，创新科研转化分享机制，推动一批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主动参与长三角科创共同体建设。围绕数字经济、生命健康、新能源汽车和智能装备等重点产业领域，聚焦长三角产能扩张型、环节互补型产业发展，积极承接上海创新功能转移，以科创“飞地”为载体，推动科技成果在慈溪转化。依托异地研发园，加强与上海重点高校院所的交流合作，联合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协同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创新政策共享通兑。

第三节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坚持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深入实施“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工程，构建领军型科技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企业梯队，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全力培育单项冠军企业。健全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机制，强化全链条培育。支持单项冠军企业围绕主营核心产品、核心技术，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发展。到2025年，力争累计

培育宁波市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含专精特新“小巨人”）100家。

大力培育科技型企业群体。组织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行动，鼓励科技人员自主创办、大中型企业孵化派生、海外高层次人才来慈溪领办创办一批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快实施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行动，推动传统制造业企业转型升级成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滚动实施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加快培育一批科技型小微企业上规升级。组织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提质”计划，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培育一批“隐形冠军”“单项冠军”高新技术企业。

引导优质科技企业上市。实施凤凰行动，推动企业股改上市。完善准独角兽、潜在独角兽遴选发现评价标准体系，构建“独角兽”企业数据库，培育发展科技“独角兽”“准独角兽”企业，打造科创板“慈溪预备队”。筛选符合国家战略、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科技企业，建立科创板企业数据库，引进培育一批科创板上市企业。

加强企业研发能力建设。鼓励企业设立研究院、工程技术中心、实验室，健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主持、参与国家和省市重大科研攻关项目。实现规上企业研发活动、研发投入、研发机构基本覆盖行动，推进企业与高校院所加强合作，推广“企业出题，高校、科研院所解题，政府助题”等新型产学研合作模式，通过“专家服务团+签约教授”形式，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企

业技术创新中心、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健全以企业为主导的人才社会化评价机制，探索构建更好激发企业主动性的制度体系，推动企业成为选才、引才、育才、用才主体。

第四节 完善创新保障体系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优化科技要素支撑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营造良好创新环境，奠定创新链产业链融合根基。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机制，优化资金投入方向领域，提高后补助、滚动支持、分期拨款比例，推广应用科技创新券。全面落实研发经费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和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政策。探索科技创新市场化改革，推动研究院、孵化器建设运营机制改革，持续完善科技评价体系和机制。

优化科技要素支撑体系。完善以创新为导向的企业要素保障机制，探索建立基于研发投入、产品先进性、知识产权价值等指标的投资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加强对创新型项目的土地、能源等要素保障。健全以目标和绩效为导向的科技计划管理体制，完善科技计划或专项项目事前立项事后补助机制、奖励性后补助机制和共享服务后补助机制，高效配置科技资源。充分发挥科技投资引导基金作用，鼓励投资符合产业导向的高新技术项目，推动科技银行继续做大风险池基金，探索科技贷款贴息、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等科技信贷产品，破解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难题。

强化知识产权多元治理。实现规上工业企业专利全覆盖，引导龙头企业加大知识产权布局，重点支持企业加大发明专利和高价值专利创造，谋划建设制造业集群知识产权联盟。加强专利示范企业和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建设知识产权示范园区。探索推进知识产权资本化运行机制，积极探索专利权转让、许可贸易、作价投资、质押融资、专利保险等专利资产经营活动，促进知识产权在市场上的推广应用。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发挥知识产权引领作用，设立专利服务（维权）中心，建立专利检索、预警、应用、维权等企业共享平台，提高企业知识产权意识。

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深度挖掘“创业创新、拼搏争先”精神基因，大力弘扬“四千”精神、“四知”精神，加强创新创业先进典型宣传，使“敢创新、能创新、善创业、创成业”成为城市鲜明特色和显著人文标识。推动科普事业发展，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养行动计划，全面提高群众科学素养和创新意识。到2025年，市民具备基本科学素质比例达到宁波全大市平均百分比。完善科研诚信体系和科技伦理治理体系，深化科技监督机制建设。建立健全尽职容错免责机制，完善人才科技领域容错纠错实施细则，切实保护创新创业积极性。

第三章 双轮驱动，打造高质量有韧性产业新体系

聚焦实体经济发展，坚持制造强市、质量强市和数字强市，以提升产业能级为核心，以推动制造业升级和补齐服务业短板

“两大重点”为突破，以存量提质增效、增量引培结合为路径，实施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战略，推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构建产业链完善、市场适应性强的具有韧性的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创新引领制造业升级

以数字化、差异化、品牌化、市场化为方向，加快培育“123”千百亿级产业集群，着力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重点打造6条以上高质量标志性产业链，加快形成以特色优势产业为支柱、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以智能制造为支撑、以“个十百千”企业为主体的“3+3+X”新型制造业体系。到2025年末，力争规上工业总产值达到2150亿元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达到500亿元以上，创建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市)。

做深做精三大特色优势产业。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做大做强智能家电产业，重点发展智能小家电、白色家电、水家电、电源连接器及开关、智能家居等，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智能家电制造基地。做强做精关键基础件产业，重点发展模具、高端轴承、密封件、接插件、气动元器件等，力争建成国内的关键基础件产业基地。做大做强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重点发展汽车电子、汽车关键零部件、汽车内饰及车身附件、物联网汽车专用部件等，力争建成长三角地区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产业基地。

做大做强三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有机高分子材料、高性能磁性稀土材料、高端合金材料、高性能功能性纤维材料、生物医用材料以及石墨烯等，力争建成国内新材料产业制造基地。全力发展生命健康产业，重点发展医疗器械、运动健身器械、生物医药等产业，力争建设长三角区域生命健康产业基地。积极发展高端装备产业，重点发展数控机床、智能制造装备、现代农机装备、纺织制造装备以及航空航天航海军工等装备核心零部件等产业，建成长三角区域高端装备产业重要基地。

前瞻谋划若干个前沿性产业。加快发展新能源产业，以氢能产业为重点，主要发展氢燃料电池及其核心零部件、氢能源汽车、加储运氢装备以及换电技术相应产品等，力争建成长三角区域氢能装备制造基地。加快推进滨海开发区氢能产业园区建设，支持国电投氢能公司、博氢新能源公司与国内汽车整车企业合作投资氢能汽车，开展氢能应用示范工程，通过示范应用推动氢能产业发展。积极发展数字经济前沿产业，重点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经济前沿产业的产品及其零部件，努力建设成为数字经济前沿产业的产品制造基地。支持优势企业与人工智能等龙头企业合作，在传统产品上开发数字经济前沿产业的产品，推动特色优势产业向数字经济前沿产业延伸拓展。

深入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行动，提升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和关键基础材料保障能力，加快培育一批先进制造业集群和标志性产业链。

加强产业政策引导，强化重点项目建设，完善工业投资项目管理机制，优化工业投资环境，力促工业投资取得质效突破。深入推进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 2.0 版，以数字化转型、集群化发展和服务型制造为核心，努力培育劳动生产率、亩均产出、价值链供应链等方面的新竞争优势，打造全省传统制造业改造升级示范区。完善绿色制造体系，鼓励支持企业推广应用绿色装备、开发绿色技术和产品。实施专利、品牌、标准培育行动，引导企业参与国际、国家、行业（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培育申报中国驰名商标，打响慈溪制造品牌。开展制造业全域产业治理，强化产业规划引导和项目布局管控，建立基础开发、产业准入、项目落地“负面清单”，推进“两小”企业综合整治和制造业集聚集约提升发展，推动工业区块整治提升。

专栏 2：六大标志性产业链

1. 智能家电产业链：以公牛、卓力、韩电、月立、先锋等企业为龙头，以人机交互系统、智能控制系统、电机为核心，积极发展控制芯片、智能化模块和核心部件，形成“软件设计—控制软件制造—智能家电”产业链，到 2025 年产值达 1000 亿元。
2.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以福尔达、长华、一彬电子等企业为龙头，以模具先进成型工艺和设计为核心，积极发展模具钢、标准件等基础材料和核心部件，形成“模具钢、标准件—工艺和设计—模具制造—检验检测—汽车零部件”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应用配套链，到 2025 年产值达 500 亿元。
3. 轴承产业链：以慈兴、环驰、万丰、福达等企业为龙头，以汽车轴承、高铁轴承、机器人轴承为核心，积极发展先进轴承材料、轴承污染防治技术，形成“轴承钢材料—轴承污染防治技术—轴承自动化生产技术—高端轴承”产业链，到 2025 年产值达 200 亿元。
4. 智能装备产业链：以慈星、健信、金凯、江辰等企业为龙头，以数控机床、加工中心、高性能伺服系统、控制系统等为核心，积极突破变频器、编码器、电主轴、导轨等重点配套件。形成“传动轴、控制系统等核心部件—伺服电机—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应用配套链，到 2025 年产值达 100 亿元。
5. 稀土磁性材料产业链：以包钢展昊、合力磁材等为龙头企业，重点开发低重稀土

永磁材料、耐腐蚀永磁材料、混合稀土烧结钕铁硼材料等高性能磁性材料，突破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性表面防护技术、高性能软磁技术等关键技术，加快发展基于高性能稀土磁性材料的高功率密度伺服电机、医用磁共振永磁体、磁共振成像用超导磁体等产品，推动磁性材料在高端领域的应用，到2025年产值达100亿元。

6. 医疗器械产业链：以广慈、慈北、新跃等为龙头企业，重点攻克医疗器械材料表面处理技术、先进智造技术、推广应用，形成材料—处理—智造—应用产业链，到2025年产值达50亿元。

第二节 推动服务业跨越发展

聚焦人民追求美好生活，以城市服务功能为方向，实施服务业倍增战略，推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高端化专业化，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多样化，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形成“135”现代服务业体系，推动慈溪从县域经济向城市经济转变。到2025年末，服务业增加值达到1200亿元左右，服务业增加值增速达到10%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市GDP比重达到40%左右。

做强商贸服务千亿级产业。重点发展现代商贸、电子商务等。围绕新发展格局，加快培育外贸内销竞争新优势，打造成为杭州湾南翼商贸中心。加快提升传统商圈，优化商业布局，推动商贸网点差异化和特色化发展，打造若干个特色化时尚化休闲消费商圈，积极创建省级现代商贸特色镇，打造杭州湾地区综合性商贸服务业集聚示范区。深化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市、省级产业集群跨境电子商务发展试点城市和中国（宁波）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慈溪分区建设，深入推进制造业与电子商务深度融合，培育发展新零售、“宅经济”等商贸新业态。

做优三大百亿级产业。加快发展科技服务业，重点发展工业设计、产品设计、研发服务、创业孵化服务等，发挥前湾新区南部产城服务核能级优势，加快布局区域性总部基地和信息经济示范基地，培育引进一批与先进制造业配套的工业设计、创业孵化等产业。跨越发展休闲旅游业，大力发展全域旅游，深化文商旅融合发展，加快南部青瓷文化康养旅游功能区、北部海塘风情文化功能区、“三江六岸”（三塘横江、潮塘江城区段和新城河）文创休闲景观绿廊开发建设，拓展文化体验游、乡村民俗游、工业遗存游等业态，打造城乡慢生活休闲旅游圈，建设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市。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强化物流园区、仓储配送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生鲜农产品及食品全程冷链物流体系，以数字化改造提升传统物流企业，探索物流发展新模式。

培育五大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商务服务，培育壮大法律、会计、工程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等专业服务，提升在商标和著作权转让、营销策划、会议展览、人力资源管理等领域服务水平。积极发展现代金融业，重点发展产业金融、供应链金融、科技金融等，打造金融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标志性战略平台，建立健全“政企银”对接网络平台，畅通产融对接渠道，提升金融服务制造业发展能力。以宁波市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设立为契机，加强保险服务供给，加快发展小微企业保险，丰富“三农”保险产品体系。积极发展文化创意产业，持续推动越窑青瓷、古玩收藏、草帽编织、书画艺术、文具纸笔制造、传统村落旅游等特色文化优势产业发展。大力发展时尚设计、品牌设

计、新媒体和体验交互设计等产业，推动特色工艺美术与慈溪文化、商业、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接轨上海文化资源，引进国内外品牌文化演出，发展休闲文化、影视文化等体验性文化产业。大力发展健康服务业，重点发展健康咨询、健康体检、高端医疗服务等。挖掘鸣鹤中药文化资源，建设鸣鹤医药养生基地。依托慈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命健康产业园，发展医疗康复产业集群，建设医疗与养老、康复护理相结合的健康休闲基地。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健身休闲设施建设运营，引进国内外体育品牌赛事，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体育休闲产业。做优生活服务业，聚焦高品质生活，加快发展多层次、多元化的生活服务，着力发展家政服务、物业服务、教育培训、养老服务等，积极引入各类市场主体，满足居民对生活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

专栏 3：“135”服务业跨越发展工程

“1”，即商贸服务千亿级产业。重点是深化实施“232”外贸双翻番行动，推动慈溪长三角市场群建设，深化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市、省级产业集群跨境电子商务发展试点城市和中国（宁波）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慈溪分区建设。到 2025 年，基本成为杭州湾南翼商贸中心，全市商贸服务业营收规模超过 1 千亿元。

“3”，即科技服务、休闲旅游、现代物流三大百亿级服务业。重点是集聚高水平科技服务机构，大力发展全域旅游，强化物流园区、仓储配送等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引进现代物流企业。到 2025 年，科技服务总收入力争 100 亿元，休闲旅游总收入超过 360 亿元，现代物流总收入超过 100 亿元。

“5”，即商务服务、现代金融、文化创意、健康服务、生活服务五大特色服务业。重点是在前湾创新城、环创区块集聚新型商务业态，打造金融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标志性战略平台，开展文创产业特色化、集群化、品牌化发展行动，实施健康产业发展行动，持续扩大家政、教育培训、养老等生活服务供给。

第三节 着力推进农业现代化

以高效、生态、都市型未来农业为发展方向，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高质量实施“3995”乡村产业振兴行动，推动农业现代化。到 2025 年末，促进农业高质高效，率先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乡村产业总产值达到 600 亿元。

打造三大乡村产业高地。对标国际先进和农业发展趋势，大力发展绿色农业产业，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应用绿色技术，培育绿色主体，开发绿色产品，打造绿色田园，全域推进农业绿色高效发展，打造全国绿色农业发展样板区。提高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坎墩都市农业生态园建设水准，打造“农业+科技”“农业+旅游”“农业+创业”等多层次、多类型特色园区，打造全国未来农业科创先行区。以工业理念发展农业，以农业全产业链为方向，加快农产品加销、农工贸一体化进程，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发展“农业+互联网”“农业+旅游”“农业+文创”等新产业新业态，打造全国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加快发展特色高效农业。做强传统特色优势农业，招引培植现代种业、农产品精深加工、休闲农业等新兴产业，着力构建特色高效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深入开展农业特色强镇创建，支持着力构建“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格局，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实施特色优势农业振兴工程，深入调优调精产业结构，做优做精特色优势农业。

完善特色农业生产经营体系。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粮食生产功能区种粮属性，提升“米袋子”“菜篮子”保供能力。深化农业标准化建设，

实施科技兴农行动和优质粮食工程，加强农业产品品牌建设，加快提升农业标准化生产、规模化经营、精细化加工、品牌化运作水平。推进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体系和区域农产品交易市场建设，扶持发展农村电商、直供配送等农产品新零售模式，大力推广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农机。持续深化“三位一体”农合联改革示范建设，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能力。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整体提升行动，增强农业龙头企业带动辐射能力，引导工商资本积极参与乡村产业发展，强化农业科技创新和人才建设，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第四节 加速发展数字经济

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聚焦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大力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提升数字经济发展水平。到2025年末，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突破300亿元，占GDP比重10%以上。

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推动数字技术在制造领域的深度渗透，打造国家级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示范区。推进生产制造过程智能化，推动制造工艺的仿真优化、制造过程智能化控制、生产状态信息实时监测和自适应控制。培育智能制造新模式，构建企业间网络平台，开展网络化协同设计制造，实现资源网络共享，推进个性化产品的研发设计、柔性制造和售后服务。大力发展智能装备，加强专用智能化成套装备和高端机械基础件在生产过程中的应用。加快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发展“互联网+大数据+服务业”新模式，推动数字

技术与现代服务业的融合发展。推进生活性服务业智能化升级，培育数字消费新热点。做大做强电子商务，提升电商产业园、电商类众创空间建设水平，争创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推进物流业智能化发展，建设集信息发布、在线交易、跟踪追溯、实时调度等于一体的智能物流服务平台，构建现代物流综合服务信息体系。积极发展数字金融，打造数字普惠金融产业链。加快农业数字化转型。推进农业大数据平台、农产品电商示范项目建设，探索数字农业发展新模式。

积极推动数字产业化。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培育壮大软件运营服务商和平台服务商，推动行业应用软件向智能化、网络化、平台化纵深发展。壮大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大力发展具备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技术的健康管理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和健康检测监测设备等智能电子信息产品。谋划集成电路产业，推动芯片与整机、应用系统的协同创新。培育平台经济。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平台，重点发展众车联、众模联、可信家电等工业互联网共享平台，加快建设智能研发设计、先进制造与工业设计公共服务、生产智能管控、产融结合、数据分析服务等基础平台。积极建设电子商务平台，重点打造传统优势产业垂直电商平台，扶持特色电商平台，发展跨境电商、农村电商平台。

加快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大数据云计算产业，壮大互联网企业，建设装备云、家电云、模具云等重点行业云平台，开发定制化云计算服务产品。发展面向定位导航、安全监控、远程医疗、移动支付及管理等领域的物联网产品和服务，拓展

物联网技术在工业、生活、城市综合治理等行业领域的应用深度和广度。布局虚拟现实/增强现实（VR/AR）产业，推动与家电产业的融合发展，丰富 AR/VR 等应用场景及产品供给。谋划增材产业，依托浙创 3D 产业园，加快研发高分子合成材料、光敏树脂材料、金属打印材料、陶瓷打印材料等增材产业产品，打造新型 3D 打印产业集群。

第五节 优化产业平台布局

坚持产城融合、集聚集约，着力解决慈溪中小微企业分散问题，全面推动土地资源由低效向高效集聚发展，大力支持产业集聚平台建设，新增指标向重点区域、重点平台、重点项目倾斜，着力提升土地产出效益，打造产城融合高能级产业平台，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平台支撑。

打造多层次制造业发展平台。整合提升现有各类开发区（园区），打造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慈溪智能家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两大高能级平台，加快形成功能布局合理、主导产业明晰、资源集约高效、产城深度融合、特色错位竞争的开发区（园区）发展格局。推动慈溪滨海经济开发区能级提升，加快建设现代化滨海新城，积极争创国家级开发区。谋划建设慈溪智能家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重点发展智能家电、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高端装备等产业，打造上市企业集聚区和民营经济转型示范园。做大慈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模，组建生命健康产业园、智能装备产业园等“园中园”，打造前湾新区先进制造业核心区。合理规划布局小微企业园区和工业型社区，引导

特色小微园区集聚发展。

培育高能级服务业发展平台。加快推进服务业功能区整合集聚，积极推动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创建省级特色小镇、国家级文创园和国家级电商示范基地，大力发展新经济和楼宇经济，打造宁波北翼服务经济集聚区。升级慈溪商品市场园区，提升商贸商务功能，重点建设直播基地等新兴服务业平台。做大做强鸣鹤风景区旅游平台，积极招引落地重大旅游项目。

塑造多功能农业发展平台。巩固提升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能级，加快正大农业硅谷等重大区块开发，集聚一批农牧装备制造和农产品精深加工项目，着力打造国内领先的农业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快坎墩都市农业生态园建设，打造慈溪农创客小镇和大学生未来农业创业园。提升沿四灶浦、沿中横线农业多功能业态，着力打造乡村产业示范带。建设镇级区域性产业集聚平台，支持市场主体开展农业特色园区建设。

第四章 深度融合，建设内外双循环互动发展新节点

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找准慈溪在国内大循环和国内国际双循环中的位置和比较优势，推进高水平对内对外开放，千方百计扩大内需，深度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激发内需潜力

坚持用改革思维和改革办法，全面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强

化有效投资，深度融入国内大循环，激发内需潜力。

打造区域性消费中心城市。以业态辐射为指引谋划开发新商业板块，优化提升商圈和街区业态，发展以邻里中心、邻里街区为主要载体的社区商业，分类构建“5-15-30分钟”新型城市生活商圈。积极发展消费新业态，积极培育信息消费、绿色消费、智能消费、文旅消费等新兴消费增长点，拓展在线新经济和场景消费，不断激活夜间经济活力。优化消费环境，开展消费改革攻坚，建立强制性标准实施与质量监管相结合的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加快建设一流消费环境，实施公共消费场所国际化、数字化提升工程，加强消费环境市场监管。全面落实带薪休假，扩大节日消费。

发挥有效投资关键作用。实施新一轮扩大有效投资行动，全力以赴抓项目促投资，扩大重大平台、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化产业链投资，高标准谋划实施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以及交通、水利等“两新一重”领域投资，统筹布局高铁、5G基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智能电网等事关长远发展的基础设施。健全项目动态调整和滚动推进机制，促进投资质量和结构优化。完善重大项目落地协调保障机制，拓展基础设施证券化等投融资渠道，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支持企业开拓市场。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适应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打响“慈溪造”质量品牌，提高研发设计水平，巩固和提升产品在价值链中的地位。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支持企业发展“同线同标同质”产品，简化出口转内销产品认证和审批程序。支持企业与国内大型流通企业、大型电商企业

合作开拓国内市场，组建产品营销联盟，办好家用电器等专业性展会和产销对接会。

第二节 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牢固树立“一体化”意识，加强产业、科创、公共服务、市场体系等区域联动协同发展，主动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

深入推动接轨上海。充分发挥在长三角城市群中的战略地位和城市发展优势，以同城化为方向，优化接轨路径，深化接轨上海“六大工程”。接轨上海大产业，加强与上海园区开发平台合作，推进临港一慈溪联合招商工作站、漕河泾开发区慈溪分区、长三角开发区协同发展联盟联合学院（宁波分院）等项目建设，强化与上海大企业产业链上下游配套，设立慈溪驻沪招商中心，开展产业链配套招商。接轨上海科创资源，优化慈溪（上海）科创飞地建设，设立上海引才工作站，完善支持政策鼓励企业在沪设立科创中心，积极对接上海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建设上海科技成果产业化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疏解的承载区。深化教育领域合作，积极引进上海优质教育资源，推动校际合作交流。深化医疗卫生领域合作，以合作办院、设立分院、组建医联体等多种形式，与中山医院、华山医院、瑞金医院等上海名院积极共建联合诊治中心、名专家工作室、医疗协作中心和院士工作站，推进与上海实现异地就医门诊费用双向直接结算，力争实现双向转诊、转检、会诊、联网挂号等远程医疗服务。深化文旅合作，推动官方与民间的全方位交流互动，加

强文旅市场的共同开发。深入推进交通互联互通，打造成为沪杭甬一体化交通体系枢纽地。健全接轨组织领导体制，健全利益共享机制，完善接轨政策，为接轨上海提供有力保障。

高起点打造前湾沪浙合作创新区。坚持产城融合发展理念，高标准、高起点规划建设前湾沪浙合作创新区，加快形成“东城西产、两轴联动”的总体空间格局，重点围绕前湾创新城、高新技术产业区、环创中心、市场园区等核心功能区，对接长三角区域产业、科技和人才，积极探索平台共建、产业共兴、服务共享、人才共用、制度共轨的区域合作新模式新机制，打造成为上海经贸科创中心建设战略协同区、浙江参与长三角一体化建设的前沿门户区和宁波都市区科教融合的北部副城中心区。加强与上海科创中心在科技服务、双创人才、创客资源等方面的对接合作，努力成为集中承接上海金融、科创等资源溢出的主平台。

加速推进融甬联杭通绍。深度参与宁波“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和宁波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推动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布局物流中心和交易中心，完善国际市场网络体系。建立健全滨海经济开发区和高新区与浙江自贸区杭甬片区联动机制，融入浙江对外开放体系。加强与杭甬产业联动发展，加快构建产业链供应链联动发展机制。深化杭州“飞地”建设，对接杭州数字经济溢出效应，推动慈溪数字经济发展。积极落实杭绍甬一体化发展行动计划，实现人才、技术、信息等高效流动，形成同城化、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积极扩大长三角城市群“朋友圈”。以优势互补、政府推

动、多元运作、统筹协调、互利共赢为原则，与长三角更多城市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人才交流、政策规划、产业合作、平台共建、公共服务等领域开展交流合作。鼓励优势企业与长三角其他城市科研院所开展科技合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落地慈溪。对接长三角高校密集城市的人才资源，开通慈溪-高校人才直通车，推动高校毕业生到慈溪创业就业。

第三节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经济

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全面融入世界经济格局。

建设贸易强市。深化实施“232”外贸双翻番行动，持续推进“科技兴贸”战略和外贸实力效益工程，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签署机遇，多元化开拓东盟、中东欧等新兴市场，深度开发欧美国家细分市场，积极扩大进口，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服务贸易等新业态新模式。以提质量、增效益、强服务为中心，聚焦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优质商品进口、跨境电商和服务贸易四大重点领域，联动制造业集群发展培育工作，加快构建“先进制造业+国际贸易”双翼齐飞、融合发展格局，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推动新型贸易业态发展，健全主体培育、服务体系建设和跨境贸易生态系统。实施拓市场、优品牌、优企业、优服务、强支撑五大专项行动。实施科技兴贸战略，强化外贸品牌建设。培植一批外贸超亿元企业和外贸细分领域的全国“单打冠军”，实施外贸高成长百企培育工程。

打造优质外贸公共服务平台，提高贸易预警应对和监测水平，强化外贸协同服务。

提升外资利用水平。推动外资“内涵式”发展，实施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强化产业链招商，拓展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招商，释放慈商回归、以企引商和增资扩股潜力，重点招引龙头型企业、总部型企业和产业链强链补链企业。

稳步推进对外投资。稳步推进对外投资，主动参与宁波“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和宁波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合理引导有条件企业“走出去”，支持“走出去”企业将管理总部、重要生产环节、研发中心、结算中心留在我市，提升本土民营企业资源要素整合能力和跨国经营水平。引导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国并购和异地投资，鼓励“走出去”企业反哺回归本土发展，形成“走出一企、带回一批、拉动一片”良性效应。支持企业组团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投资建设产业园，支持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优化对外投资合作便利化举措，规范企业海外经营行为，推动对外投资有序健康发展。

打造高能级开放合作平台。加强与前湾综合保税区联动发展，加快推进前湾驿淘跨境互联网产业园、宁波（中东欧）邮政跨境电子商务创新园、公共海外仓等载体建设。深化周巷、观海卫等家电出口基地平台建设，提升慈溪家电出口基地发展能级。深化中捷（中东欧）国际产业合作园、中德（慈溪）中小企业合作核心区等建设，完善园区公共服务配套。高标准建设中泰农业科技生态园，完善园区创客基地、孵化平台等配套

服务，打造集农产品加工、研发、机械制造、企业总部等于一体的优势产业集群。

第五章 深化改革，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新动力

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互促互进，聚焦市场体系、行政管理、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以全面数字化改革为牵引，加强改革系统集成和高效协同，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

第一节 打造最优营商环境

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化“放管服”改革，对标国内先进水平，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努力打造成为最优营商环境县市，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全面实施清单管理制度，深入贯彻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完善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加快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推动各部门各镇（街道）数字赋能、整体智治、流程再造、高效协同，打造“掌上办事之城”“无证件办事之城”，全面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全域通办、就近可办，更好服务企业、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落实首问负责即问即办制度。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公共服务领域延伸、向基层扩面提质增效。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深化工程建设等重点领

域行政审批改革，探索以承诺制为核心的极简审批，全面推进一般企业“标准地+承诺制+代办制”，持续提升投资建设便利化度。大力推广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档案应用，加快实现“无感智办”。对标世行指标体系，优化供水、供电、燃气等公共事业服务。深入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智能化，深化政务公开。

打造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深化“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管改革，推进“互联网+监管”平台应用，完善信用监管制度，加快构建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智慧监管为支撑的新型监管体系，形成企业自律、行业自治、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市场共治格局。推进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推广新经济新业态新模式不予处罚清单、减轻处罚清单和从轻处罚清单制度。按照“竞争中性、平等保护”原则，完善公平竞争审查机制，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政策，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贯彻落实国家反垄断法，依法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依法做好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价格法等执法力度，严肃查处达成实施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保障市场公平竞争，维护消费者权益。

打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深入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全面推广应用浙江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掌上执法”APP，构建全覆盖的整体政府监管体系和全闭环的行

政执法体系。统筹行政执法管理，健全跨部门跨区域联动执法机制，推广“综合查一次”创新实践。优化配置执法资源，推动执法职责、执法力量进一步集中和下沉，全面推进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标准化、数字化建设。

第二节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推进“两个健康”，持续推动各类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保护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切实保障民营企业在资质许可、政府采购、科技项目、标准制定等方面的平等待遇。完善对民营企业的服务体系，创新“一企一策”“精准滴灌”式服务模式，健全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财税、社保、融资、租赁等政策服务体系，全面落实减税降费、减租降息、稳企稳岗等政策措施，健全联企服务和纾困解难机制。完善“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市场主体梯队培育体系，加快民营企业股改步伐，深入实施“凤凰行动”，优化企业上市和并购重组政策，鼓励支持民营企业股份制改造和股权融资，加快推动从“家族式”经营管理向现代企业转变。深入企业培育工程，分层扶持具有较高科技含量和市场占有率、产出效益好、发展潜力足的“专精特新”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培育引进独角兽企业，形成“热带雨林式”的企业生态。实施民营企业新生代培育工程，优化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

扬企业家精神。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发挥国资国企在区域开发建设、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支撑、保障和引领作用，统筹政府经营性资源管理，优化国有资本结构，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参与重点工程、重点园区开发建设，推动国资国企参与对外投资、兼并重组、股改上市，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提升国企信用评级，使国企成为融资主体、投资主体和市场经营主体。加快完善国有企业治理结构，健全国资国企经营体制和考核机制，推进国有企业分类管理，加强国资国企监管，探索构建差异化薪酬分配和激励约束机制，激发国企发展活力。

加快构建新时代亲清政商关系。深化亲清政商关系“1+3+1”体系建设，完善政商交往正负面清单，深化“联系沟通、容错免责、评价监督”长效机制、清廉企业和亲清家园建设。规范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涉企政策企业家参与机制，建立健全涉企政策评估机制。完善企业服务机制，完善“企业码”建设，建立健全企业咨询服务和诉求受理处理“一张网”。

第三节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不动摇，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职能，畅通市场循环，推动资源要素市场化配置。

全面完善产权制度。加强产权激励，加快构建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健全以公平

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全面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产权，依法严肃查处各类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鼓励依法自主自愿有偿转让。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发展新型农村合作经济，健全农村金融保险服务体系。完善和细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交易、保护制度规则，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完善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落实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加快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开发利用。

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全面实施市场、资源、技术、产业、资本、人才等要素循环“六大升级”，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健全高端要素流向实体经济的引导调控机制，实行土地、水电气等资源要素差异化配置，着力解决“错配”“低效配”等突出问题。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大力吸引高素质人才和年轻人流入，持续推动人口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创新土地供应政策，持续推广“标准地”出让制度，健全低效用地倒逼、奖惩、再开发机制，加快存量用地盘活利用，运用税收、规划等杠杆引导低效工业用地有序退出或提质增效，引导其进入小微企业园等集聚平台，力争至2025年基本实现园区外无工业“低散乱”现象。对确需扩大生产的优势企业，鼓励采取异地置换方式申请用地，同时盘活原用地地块。推广应用“标准地”地图，探索“农业标准地”改革。推进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深化“增存挂钩”机制，推进“批而未供”“供而未用”土地处置利用、

低效用地再开发。探索建立“标准地”项目全过程信用档案、企业投资项目信用评价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建设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配套制度。完善能源集约高效利用体系，开展“能源革命”，推进以市场为导向的绿色能源技术创新应用。加快打通物流节点，强化物流园区、仓储配送等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引进现代物流企业，促进物流降本增效。

深化财税投融资改革。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健全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理顺市镇两级财政事权，拓展镇级财政收入渠道，建立与镇（街道）履职相适应的公共财政保障体系。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健全财政预算动态平衡机制。夯实财政收入根基，完善非税收入管理机制。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深化投融资机制改革，健全政策性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体系，大力推进“宁波市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慈溪实施方案建设，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深化招商体制改革，持续放大专业招商、全员招商效应，健全重大招商项目统筹落地机制、招商信息和跨区域利益共享机制，强化项目招引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全链条保障。探索构建以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为重点的监管制度体系，建立健全与浙江自贸区杭甬片区联动发展机制。

专栏 4：重点领域改革清单

1. 科技创新体制改革：科技创新市场化改革、人才发展支撑体系改革、区域特色产业创新支撑体系改革、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制创新、创新投入体制改革、产业扶强做优和中小企业扶持培育、数字赋能改革等。
2. 市场化体制改革：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国资国企改革、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改革、低效用地再开发机制改革、深化招商体制改革、集中财力办大事体制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化投融资机制改革等。
3.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深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体制改革、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改革、环境治理体系改革、深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等。
4. 社会事业发展改革：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改革、收入分配和就业制度改革、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医疗体制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改革、社会保障体系改革等。
5. 治理现代化改革：全领域营商环境改革、“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基层治理体系改革、未来社区建设配套体系改革、优化信用监管体制改革等。

第六章 区域协同，构筑城乡一体融合发展新格局

坚持实施新型城市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优化空间格局，提升城市能级，加速促进协调发展，打造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城乡互动、整体提升的全国城乡融合发展先行区。

第一节 加快优化市域空间格局

以长三角一体化、浙江省“四大建设”和宁波市大都市区建设为导向，全面融入“前湾时代”，积极谋划推动“撤市设区”工作，优化城镇格局，适时开展镇（街道）撤扩并调整，加快构建“中心辐射、双核联动、三片发力、全域融合”市域

空间格局。

全面推进市、区融合发展。以发展规划为统领，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加强与前湾新区规划衔接、功能配套、产业协同和要素互通，全面融入前湾新区，加快推动市、区一体发展。积极参与前湾新区整体开发，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前湾新区南部产城服务核，突出前湾创新城核心功能区，实施高铁站城融合、产城融合、前湾未来社区等重大项目，优化公共设施配套，集聚发展创新经济、平台经济、商务会展、总部经济、金融商贸等高端业态，加快打造品质化、国际化、时尚化的“前湾之芯”。深化推进与杭州湾新区相向融合发展，在国土空间上形成连绵发展态势，在主导功能统筹上形成差异化布局，聚焦规划、创新、产业、交通、民生、生态六大领域，构建融合发展制度框架，健全融合发展体制，优化干部工作交流、招商合作共享等联动协调和利益分成机制，加快实现产业协同发展、资源要素统一、基础设施共建和公共服务共享。强化与前湾综合保税区政策衔接、产业衔接、功能衔接，赋能高水平开放和高质量发展。

增强“中心”辐射。以中心城区和杭州湾新区为核心，加快城市扩容提质，提高经济密度，全面提升城市能级规模，全面打造面向未来发展增长极。以建设前湾创新城为契机，全面提升中心城区城市功能，有序推进中心城区老城有机更新，推动中心城区提质扩容，增强中心城区集聚力、辐射力。加快推进杭州湾新区产城融合，完善城市功能设施，增强杭州湾新区集聚力、辐射力。

加强“双核”联动。加快构建滨海创新发展核和南部产城服务核，发挥各自比较优势，大力发展创新智造、科技研发、总部经济、金融会展等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联动慈溪中心城区打造宁波大都市北部中心。以杭州湾新区的前湾滨海新城为主体，发挥产城融合优势，重点补足支撑制造业发展的生产性服务业短板，提升现代商贸、金融、物流、研发设计等服务能力，依托该区域内丰富的旅游资源和酒店服务设施，建设旅游度假区。以前湾创新城、环杭州湾创新中心等为主体，深化南部产城服务核建设，集聚研发机构、高等院校，强化产业转化、创新服务功能，借力高铁枢纽的交通优势，加速创新服务等高端要素集聚，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打造产城服务综合承载区。

推动“三片”发力。健全强镇扩权、中心镇（特色镇）培育机制，加快推动周巷片、观海卫片和龙山片“三片”产城融合发展，打造市域副中心城市和产业发展重要增长极。深入推进周巷小家电智造小镇建设，深化卫星城市和宁波大都市城乡一体化改革发展示范区建设，推动周巷片区打造市域西部副中心。以高起点谋划慈溪智能家电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为契机，深化示范卫星城市建设，推动观海卫片区打造成为宁波卫星城市标杆和市域中部副中心。深化滨海开发区与龙山镇融合发展，加快龙山片区城市建设，完善城市功能，建设成为现代化滨海新城，打造市域东部副中心。

强化“全域”融合。坚持全市“一盘棋”，积极推进全域统筹开发和功能优化，合理布局产业、城镇、生态功能，健全

主体功能区差异化发展机制，完善空间规划指引和差异化政策考评体系，形成“优势互补、全域融合”区域经济布局。

第二节 全面提升城市能级品质

坚持“北创、东拓、南优、西活、中提升”开发思路，推动中心城区扩容提质，全面提升城市空间品质，加快构建中心城区差异化发展格局。

提升城市建设品质。对标先进地区开发建设，以重大区块建设带动城市能级提升，深度推进前湾创新城、环创一新城河城市带等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加快城市软硬件设施与一流标准、先进城市接轨。优化城市形态风貌，加强对城市空间立体性、平面协调性、风貌整体性、文脉延续性等规划管控，挖掘千年围涂海塘文化，重点围绕新城河、潮塘江、漾山江、大塘河等高标准打造具有慈溪特色的滨水岸线空间，精心布局街景小品、城市家具和口袋公园，推动城市绿道网闭环贯通。坚持“房住不炒”原则，科学把握土地出让节奏，加强房地产供需测算和布局研究，促进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提高城市规划统筹水平，加强财政和土地等要素资源的统筹力度，完善重大功能区块和重大基础设施开发建设运营机制。

高标准规划建设前湾创新城。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先规划、后建设，先环境、后产业的原则，推动前湾创新城打造成为慈溪新地标、未来城区新典范。以“高铁+”和“创新+”双效赋能，集聚沪杭甬高能级要素平台，优先布局优质教育、优质医疗、优质文体、优质休闲休憩设施等，打造健全完善的公

共服务配套设施，大力发展创新经济、服务经济、站区经济、平台经济、消费经济“五型经济”，加快形成高铁核心功能区、前湾创新集聚区、前湾未来社区和现代产业创新区四大功能区块。到 2025 年，高铁场站及周边路网体系基本成型，场站周边 TOD 开发初具规模，奠定交通枢纽、城市门户、湾区智芯、活力慈溪发展基础雏形。

打造环创一新城河城市经济带。以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新城河板块为核心，以新城大道交通走廊为轴带，以平台经济和服务经济为内涵，打造高能级城市经济带。复合“创新+文化+商贸商务+公共服务+生态居住”等功能，将环创区块和新城河板块打造成为慈溪服务业发展的增长极、城市功能建设的新高地。其中，环创区块打造以区域性总部经济为核心的智创服务中心；新城河板块打造成具有新江南水乡特色的中央活力区、城市新形象。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按照“近中远结合、政企社联动”原则，科学确定改造标准和范围，分类实施改造工作。推进老旧小区更新，提升老旧小区居住功能和安全标准，完善社区“15 分钟生活圈”公共服务配套。推动低效空间更新，积极推进城中村、老厂房、旧市场、旧园区改造更新，强化复合开发和功能重塑，提升土地开发建设效率。高质量推进未来社区建设，打造新型城市功能单位。建立城镇老旧小区分类改造和违法建筑治理长效机制，加强城市地下空间、综合管廊开发管理。到 2025 年，完成城中村（厂）改造项目 390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90 万平方米。

提升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坚持城市管理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深化“绣花功夫”城市精细化管理和柔性化执法模式，常态化实施城市“微治理”，建设一批街面净化、两侧绿化、立面美化、夜景靓化的“样板路”。高标准建设城市大脑，深入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统筹推进“感知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安全、城市交通、城市管理、生态环境等领域智能感知水平，建设城市大脑数字驾驶舱，实现“一屏观天下，一网统全市”。

专栏 5：城市品质提升工程

1. 城市交通：浒崇公路、梅林路、科技西路、城市北环、永安路等及新城河、环创中心、新潮塘等重点板块配套道路，总长约 86 公里，总投资约 99 亿元；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约 31 个，新增停车位 5700 个，总投资约 5 亿元；新城大道（前应路至中横线段）公交专用道、慈甬路（西二环至东三环段）公交专用道。
2. 城乡更新：中心城区“十大区块”重点打造提升，城中村（厂）改造 390 万平方米，其中城中村 320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 190 万（包括二次微改造 45 万），涉及 1.6 万户。
3. 城乡生态：新城河、潮塘江、大塘河、漾山江为核心的远期井字形城市生态轴线；峙山公园西扩三期、界牌公园、乌山公园、城南公园、环创公园五大公园；城乡供水一体化，宁波至杭州湾新区引水工程，设计供水能力达（63+5）万吨/日。
4. 城乡住房：商品房新开工约 1090 万平方米；完成 50000 户农村住房建设，25 个农房改建示范村建设，130 个安居示范村建设。

第三节 打造全国乡村全面振兴示范区

坚持优先发展农业农村，推动农民持续增收，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全力打造农业全面现代化、环境全域美丽、生活全民幸福、乡村全域治理、要素全效流动的全国乡村全面振兴示范区。

建设新时代全域美丽乡村。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推进新时

代美丽乡村“12113”行动，深化“美丽庭院”创建，探索开展“美丽人家”示范家庭建设，打造一批内在美、外在美、发展美“三美融合”的美丽幸福乡村。围绕典范村建设，积极开展未来乡村建设试点，高质量推进片区式中心村建设，着力打造一批具有慈溪特质浙东风范的美丽乡村引领标杆。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快补齐道路、污水管网、绿地等短板，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深化“四好农村路”建设，逐步实现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强化村庄规划和特色风貌引导，完善村庄规划编制，破解农民建房难题。到2025年，全市90%以上行政村建设成为省新时代美丽乡村合格村，其中2/3以上行政村达到精品村标准，基本形成“点上示范出彩、线上连片成景、面上美丽宜居”的新时代美丽乡村画卷。

推动农民持续增收。开展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健全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制度政策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承包土地“三权分置”改革，保障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加大“两进两回”创新示范力度，推动资本、科技、人才等资源要素流入乡村，激发乡村发展内生动力。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因地制宜发展民宿经济。巩固提升村级集体经济，拓展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增收渠道，促进村集体和农民持续增收。

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实施乡村治理现代化建设行动。加强党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优化乡村

资源要素配置，全面推广片区中心村党建引领区域组团发展模式。以数字化赋能乡村治理，推进数字乡村大数据中心建设，建设国家数字乡村试点示范县（市）。大力发展数字农业、数字村居和数字服务，完善数字营销网络体系。积极推进法治、自治、德治、智治“四治融合”的乡村治理创新模式，打造慈溪特色乡村善治新样板。

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农民主体、市场化运作的工作机制，依法维护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主体地位，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共享整治成果。统筹全域布局，注重美丽乡村建设，全面实施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精准配置“增量”保重点，大力挖掘“存量”保其他，力促集约、高效、绿色发展。针对农村土地零散化、空间布局无序化、土地资源利用低效化、生态质量退化等问题，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基础，充分融合地质灾害搬迁、矿地综合治理、美丽乡村建设、现代农业发展等编制全域土地整治专项规划、村庄规划，确定村庄发展特色和发展思路，整合农村闲置集体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村庄空闲地、废弃工矿地，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用于新产业新业态，解决农村用地发展空间难题。

第七章 基建加码，奠定宁波大都市北部中心新支撑

坚持新型城镇化发展理念，加大补短板力度，加快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网络，打造安全可靠、高效便捷、智慧绿色、适度超前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交通强市

围绕“接沪、融甬、联杭”，加快“外联内畅”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打造海陆空“立体化”、沪杭甬“同城化”、全市域“一体化”的现代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到2025年，着力构建与沪、苏、杭、甬半小时交通圈，基本实现所有镇（街道）10分钟能上高速（高架）、慈溪中心城区与杭州湾新区20分钟全辐射、市域各城镇节点间30分钟通达的“123”交通圈。全力实施全市域高水平交通建设“155”工程，重点实施九大类项目，加快推进重点建设项目超100个，完成综合交通建设投资超500亿元（其中慈溪310亿元、新区250亿元，不含铁路和轨道交通类），境内建设（改扩建）线网总规模超500公里。

建设宁波北部综合客运枢纽。以“一体化”“零换乘”的发展理念，推进以高铁慈溪站为核心的宁波北部综合客运枢纽建设。配合沪甬跨海通道前期研究进度，开展沪甬城际慈溪站前期研究工作，力争沪甬城际经停宁波北部综合客运枢纽站（高铁慈溪站）。探索TOD模式下枢纽站城一体化发展。到2025年，高铁慈溪站基本建成，以道路交通为重点的配套集散体系基本完善，宁波北部综合客运枢纽初具雏形。

构建多网融合轨道交通体系。布局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市域快轨、中运量轨道、货运铁路五个层级构成的铁路与轨道交通网络，强化轨道连通“沪、杭、甬”三地能力。以完善杭州湾南岸高速铁路运输通道为契机，加快通苏嘉甬铁路建设，

积极开展沪甬通道、杭甬城际等慈溪境内线位研究。以市、区融合发展为契机，加快宁波至慈溪市域快轨建设，开展北部中运量轨道交通网络、环杭州湾南岸货运铁路等前期研究。到2025年，通苏嘉甬铁路基本建成，宁波至慈溪市域快轨启动建设，沪甬通道完成前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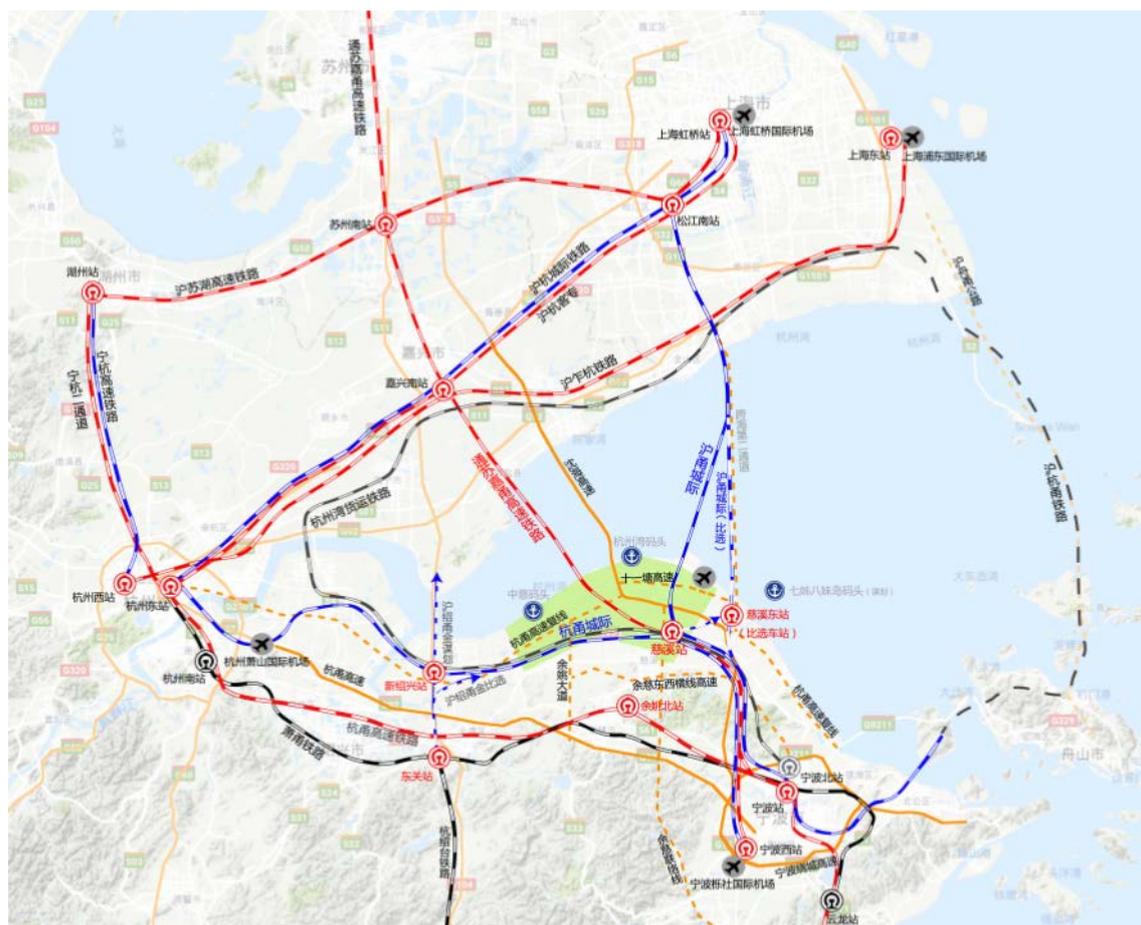


图1 慈溪市铁路规划布局图

加快形成外联内畅现代公路网。完善高速公路、快速路、干线公路等多层次构成的公路网络体系，形成“三横三纵”高速公路网、市域“五横六纵”快速路网和“六横十一纵”的干线公路网络体系，提升公路快速运输服务能力。加快推进“高快相联”，实现高速公路与城市快速路多点衔接、自由流动。

重点打通市、区融合和东西轴向两条关键市域快速走廊。通过“建干线、修支路，通断头、拓瓶颈”等途径，连段成线，全面打通区域内部镇与镇之间连接通道，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到2025年，杭绍甬高速建成运营，余慈中心连接线高速和G228合建项目基本建成，市域“两横两纵”高速公路基本建成，余慈东西连接线高速力争开工建设，市域“一横两纵”快速路网基本形成，市域公路总里程达1800公里以上。



图2 慈溪市高速、快速路网规划布局图

强化市、区交通融合发展。有效推动市、区融合发展，强化以快速路、干线公路和中运量轨道交通为主体的交通基础设施衔接系统。到2025年，建成浒运公路——兴慈一路、G228国道——兴慈八路、青少年官路——兴慈三路等3条南北向主

要通道，启动建设胜陆高架——兴慈大道快速路、西二环路——兴慈七路，打通东西方向建附线。

完善动静有序城市道路网。以拉框架、拓核心、通堵点为重点，加快拓展城市主干路网，完善次干路、支路微循环能力，加快推进前湾创新城、新城河、环创中心、十二塘区块、战新产业园、湿地板块等重要区块的道路建设。到2025年，慈溪中心城区“口”字型快速通道中的“一横两纵”以及“八横八纵”、杭州湾新区“六横八纵”的主干路网基本建成。加快推进公共停车设施建设，实现智慧停车应用，城市交通拥堵状况和停车供需矛盾得到有效缓解。

积极推进港航运输体系建设。充分考虑慈溪、杭州湾新区两地产业布局和货运发展需求，谋划布局慈溪杭州湾港区，科学谋划水运航道布局。到2025年，完成慈溪杭州湾港区和杭甬运河复线前期研究，力争将慈溪杭州湾港区纳入宁波舟山港规划。2000吨级以上泊位建成投用，3-5万吨级港区码头力争开工建设。

打造高效集成的现代货运物流体系。以货运铁路、航空、港口、高速为依托，多式联运为核心，形成宁波北部综合货运枢纽和龙山、观海卫、周巷、横河等区域货运节点。推动各种交通方式全面接入货运综合枢纽，实现货运“无缝化”衔接。以宁波北部综合货运枢纽和慈溪杭州湾港区为重点，推进以公铁水联运为主体，航空运输为补充的物流服务体系建设，提高海河联运、公水联运等在物流体系中的占比。到2025年，宁波北部综合货运枢纽体系前期研究取得成效。

构建便民绿色的公交服务体系。推进慈溪与长三角地区毗邻城市的客运一体化，构建与沪杭甬三大发展核心的通勤运输体系，构建绿色出行体系。实施公交优先战略，推动公交体制改革，优化公交线路站点布局，试点建设公交专用快速通道，广泛应用新能源交通工具，实现公共交通全部清洁能源化。全面推广“出行即服务”模式，发展旅客联程联运，推广电子客票、无感支付、人脸识别、无感安检等服务，推动定制交通、共享交通、体验交通等全面运用。到 2025 年，公共交通出行分担率达 22%，公交出行满意度达 90%以上，实现电子客票、无感支付等智慧服务全覆盖。

专栏 6：综合交通运输重点项目

1. 铁路项目：通苏嘉甬铁路、宁波北部综合客运枢纽（高铁慈溪站）、宁波至慈溪市域快轨、余慈城际二期、杭甬城际（磁悬浮）、沪甬通道、杭州湾南岸货运铁路。
2. 高速公路项目：杭州湾地区环线并行线 G92N（杭甬高速复线）宁波段一期工程、宁波杭州湾新区十一塘高速公路工程（一期）、杭州湾地区环线并行线 G92N（杭甬高速复线）慈溪（新浦）服务区及互通工程、杭州湾跨海大桥余慈中心连接线、余慈东西连接线高速（镇海至余姚联络线）。
3. 快速路项目：中横线快速路（芦庵公路至寺马线）工程、南三环快速路工程、规划 S202 新建工程。
4. 干线公路项目：建成浒运公路、青少年官路北延、寺马线北延、梁周线北延、科兴路等重点项目，打通北二环东西延等镇与镇之间断头路、瓶颈路段。重点谋划新观附公路、周龙线、七塘公路拓宽改造等前期研究。到 2025 年，农村公路里程超 1500 公里，美丽经济示范走廊超 400 公里。
5. 城市道路项目：建成城市北环线、永安路东西延伸段、通航大道及滨海七路等重点城市道路项目，打通浒崇公路坎墩段、金一路等断头路、瓶颈路 19 条。实施慈溪新城河板块、前湾创新城、环创中心等 6 大片区配套道路和杭州湾新区十二塘区块、战新产业园、湿地板块等 7 个重点板块配套市政道路，建设总规模达 180 公里。
6. 公共交通项目：高新区客运综合服务站、彭桥客运综合服务站、周巷客运站改（扩）建工程。
7. 港口水运项目：慈溪杭州湾港区、淞浦普货码头新建工程、镇龙浦新建码头工程、杭甬运河复线。

第二节 高标准建设水利基础设施

坚持节水优先、系统治理，统筹推进水资源、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建设，加快补齐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加快构建安全高效生态水网体系。

高标准建设防洪保安网。全力推进骨干河网排涝体系和海塘安澜千亿工程，重点推进中部三塘横江（陆中湾至洋浦）和东部三塘横江（洋浦至蛟门浦）拓疏工程、新城河（东横河至北三环）拓疏工程、中心城区防洪排涝工程（二期）、周家路江（建塘江）拓疏工程、游泾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等“一横一纵三区域”建设，构建慈溪排涝引水经纬线和高速水道，实现慈溪日常水可引改善水环境，应急水可排保障水安全。到2025年，中心城区、城镇及重要农业园区排涝能力达到20年一遇。

优化高水平水源配置网。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管理制度，全面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深入推进绍兴汤浦水库引水、余姚梁辉水库引水工程，建成宁波至杭州湾新区引水工程，谋划推动曹娥江流域优质水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加快推进慈溪东部引水工程。深挖本地水资源潜力，规划实施邵岙水库至上林湖水库联调工程，开展郑徐水库分质供水方案可行性研究，规划对外杜湖湖底进行开挖，建立“湖底水库”，推进水库扩容，建成慈西水库。

打造高品质幸福河湖网。贯彻落实省委提出的“大力推进幸福河建设”战略部署，实施城市雨污分流、入库河流综合治理和河湖生态治理工程，完善城市排水管网和污水处理设施，

有序推进“三横十一纵”大江大河建设。选择具有代表性、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河道两侧基础条件较好的大江大河进行景观改造与提升，充分利用交织密布的河道水体优势，改善河网水质和加强沿河绿地建设，营造连续的滨水绿地空间，建设成为“平安、健康、宜居、富民、文化、和谐”的幸福江河，打造美丽河湖风景线、滨水绿色产业发展带、百姓安居乐业幸福网。

建设高效能智慧水利网。积极推进“智慧城河”“智慧海闸”等智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天空地”一体化全天候、多类型的智能感知体系，建立覆盖全要素动态感知的水利监测体系，建设集防汛防洪、水资源管理、水利监测等业务为一体的水利智能管理平台，推动慈溪智慧水利走在宁波前列。



图3 慈溪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图

第三节 高质量建设现代能源设施

坚持绿色低碳，推进能源生产消费革命，完善能源基础设施，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加快构建安全智能低碳的现代能源体系，提升能源保障水平。

积极推进清洁能源生产消费。积极推进华东氢能产业基地建设，实施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示范运营。提升滨海开发区、高新区等工业园区供电供热保障能力，统筹推进园区集中供热项目。规划布局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稳步推进综合功能服务站（含加氢站）建设。加强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

提升供电保障能力。推进供电重大项目建设，加快宁波观中 220 千伏、宁波建塘 220 千伏、宁波掌南 110 千伏等输变电工程建设。重点完善中心区、工业园区等输配电网。积极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建设多元融合高弹性电网，构建绿色智慧、安全高效的现代输配电网体系，实现供电可靠、电能优质、友好互动、运行经济的数智电网。

推进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市天然气管网和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完善管道天然气输配系统，优化布局天然气场站和高中调压站建设，推进天然气管网建设，建设完成中压管道 190 公里，提高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和密度。积极推进瓶装燃气系统建设，优化布局瓶装燃气储配站和供应站建设。

第四节 高起点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把握新一轮信息技术革命趋势，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创新驱动、赋能增效，加快构建高速、融合、智敏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为慈溪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打造成为全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先行城市。

加快新一代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 5G 基站及 5G 网络建设，推进 5G+4G 网络融合覆盖率，增强支撑智能制造、智能网联汽车、城市管理服务等领域创新发展的 5G 网络承载能力。持续推进光纤网络的宽带化智能化建设，提升网络基础设施容量和多业务承载能力。积极配合开展互联网协议第 6 版(IPv6)在通信网络中的部署和应用。加快物联网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传感设备、无线通信模块、控制模块和摄像头等数据采集终端设施建设，大力推进物联网技术在城市治理、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交通、智慧家居等领域的广泛应用。

全力推进城市大脑建设。加快推进城市大数据中心建设，加快完善全市统一的人口、法人、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电子证照、信用等信息库，以及交通、商事、税务、社保、医疗、教育等重点领域主题信息库。对接宁波市城市大脑，加快城市智能协同“中枢”平台建设，实现城市政务、交通、城市管理等领域智慧应用互联互通、智能联动和集成展示。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强化对各重要业务应用系统运营状态的实时监测，形成“全市态势一张图”呈现展示，建立全市实时化、可视化的智慧城市综合运行管理、应急管理指挥等功能于一体的管理运行指挥平台。

建设慈溪工业大脑（产业数据中心）。构建企业数据采集

互联体系和数据中心，建设集聚全市工业基础数据平台，实现对全市工业经济的运行展示、分析、预测及风险预警。搭建针对技术和产品的公共测试平台，提供云计算服务能力评估、大数据系统测评、可信云服务认证评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等服务。依托产业数据中心，结合“企业上云”计划，依托慈溪产业特色优势，推进家电、汽车、装备、模具、物流云等行业云平台建设。

建设网络安全中心。建立全市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应急响应联动机制，搭建集风险报告、情报共享、研判处置为一体的网络安全态势动态感知中心。落实等级保护、安全测评、电子认证、应急管理基础制度，明确数据安全的保护范围、主体、责任和措施，加强对涉及国家利益、公共安全、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重要信息的保护。探索构建基于量子通信技术的通信网络和安全防护系统。推进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建设和完善信息安全容灾备份。

专栏 7：“十四五”重大项目库

聚焦科技创新、现代产业、交通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五大领域，突出新基建、先进制造业和补齐交通、水利、能源、教育、医疗、环保等基础设施短板，谋划一批标志性、引领性重大项目，初步筛选了 170 个重大项目，总投资 2600 亿元。

1. 科技创新领域重大项目 8 个，总投资 60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40 亿元。
2. 现代产业领域重大项目 35 个，总投资 500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00 亿元。
3. 交通设施领域重大项目 24 个，总投资 780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10 亿元。
4. 生态环保领域重大项目 32 个，总投资 360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170 亿元。
5. 公共服务领域重大项目 71 个，总投资 900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80 亿元。

第八章 自然和谐，营造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新环境

践行“两山”理念，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维护生态安全为重点，探索“两山”理念转化通道，打造天蓝地净水清田洁的优美生态环境，创建生态文明示范市，建设可持续发展的“美丽慈溪”。

第一节 提升生态系统质量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强重点生态空间保护，深化“森林慈溪”建设，构筑生态安全屏障，推动生态系统修复，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防控生态环境风险，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推进重要生态系统、沿海湿地滩涂、基本农田及其他农业用地保护，维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加快构建“一区两带一网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开展常态化生态保护红线监测预警与评估考核，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加强南部水源涵养区、水土保持区、“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鸣鹤一上林湖风景名胜区、达蓬山森林公园等重要生态空间的保护，实现“一条红线”管控，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加强生态空间分区管控。严格落实《慈溪市主体功能区规划》《慈溪市环境功能区划》，衔接国土空间规划、“三线一单”编制成果，优化全市国土空间环境功能区布局，构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对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依

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乡建设。对重点管控单元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范，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对一般管控单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

深化“森林慈溪”建设。强化生态公益林建设和天然林保护，深入推进平原绿化和森林扩面提质，加强城市生态和天然林保护。巩固国家园林城市成果，加强城乡绿地建设，改造提升城市公园、广场以及道路绿化，实施陆海生态提升和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工程，高水平规划建设峙山公园三期、新城河沿江绿地、乌山公园等一批城市绿地和城市绿廊，积极推进城市立体绿化。大力推进沿路、沿河等绿化工程，提升完善城市道路、江河沿线绿化系统。积极推进沿海防护林建设，加快形成沿海林带。以美丽乡村建设为契机，积极推进乡村绿化美化建设，提升乡村环境。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保护修复，加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力度，提高林地、河湖、湿地（滩涂）、海洋等生态系统稳定性，着力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生态系统。全面实施海岸线保护整治修复行动，提升海洋生态功能。加强湿地保护修复，逐步恢复杭州湾等湿地生态功能。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加强河湖水生态修复，统筹推进高效调水体系、河网互联互通、区域微循环系统建设，实施清水环通工程，持续开展河湖库塘清淤，推进生态护岸建设和生态化改造。全面加强矿山生态环境整治修复，保护山体生态系统。全面开展生物物种资源本底调查和评估，建立生物多样性监测与

预警体系。强化极小种群和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候鸟迁徙路线保护，严防外来入侵物种危害。

第二节 发展绿色低碳经济

坚持绿色、循环、节约发展，统筹推进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变，率先实现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着力推进产业结构绿色低碳化。拓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现代经济体系。推行绿色产品设计、绿色产业链、绿色供应链、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推动产业结构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绿色低碳的新兴产业，依法依规有序推进落后产能淘汰，限制高碳高耗能行业发展，以科技创新和结构调整推动传统优势产业绿色转型。统筹规划产业园区布局，深化“低散乱”块状行业整治，推动产业集中集聚发展，推进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建设。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制定完善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推进低碳改造，分行业分区域实现达峰目标。

积极推进绿色低碳生产方式。严格落实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健全用能权、用水权、排污权和碳排放权交易制度，强化资源管控、节能减排等约束性管理指标，倒逼企业加快向绿色低碳生产方式转型。以技术创新为先导，以资源能源节约和高效利用为抓手，全过程推进生产方式的绿色低碳循环化改造。积极推进清洁生产，鼓励支持企业推进节水节能改造。加快推进能源低碳转型，大

力发展清洁低碳能源，加强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和重点用能企业的节能管理，建设绿色低碳建筑、工厂、园区。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全面推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实施全民节能计划，推广绿色低碳消费方式。建立健全绿色低碳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推动政府采购优先选择绿色低碳产品。鼓励大型超市优先引入“碳标签”产品，增加绿色低碳产品供给，倡导消费者选择绿色低碳产品，引导居民自觉减少能源和资源浪费。倡导绿色低碳出行方式，深入发展城市公交优先战略，鼓励民众采用公交、步行、自行车、拼车等低碳出行方式，鼓励市民购买新能源汽车。鼓励和引导重大活动按照《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试行）》，率先开展“碳中和”实践。

第三节 全面整治环境污染

坚持依法治理、系统治理、防治结合，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化“蓝天保卫战”“碧水行动”“净土行动”和“清废行动”，着力改善提升环境质量，增强人民获得感和幸福感。

全面推进大气环境治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深入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法，聚焦大气污染防治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深入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提升大气环境质量。加强能源消费总量和能源消费强度双控，严把耗煤新项目准入关，实施煤炭减量替代。大力推广清洁能源，积极引导用能企业实施清洁能源替代，提高清洁能源利用率，加快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优化。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专项整治，全面推进细颗粒物

和臭氧“双控双减”。深化重点行业废气深化治理，深入开展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深化工业园区废气整治，开展“无异味”园区创建。深入推进机动车船废气污染防治，优化公众出行和机动车能源消费结构，实施老旧车辆淘汰和限行政策，开展柴油货车超标排放专项治理。统筹推进建设工程扬尘、餐饮油烟、烟花爆竹、矿山扬尘等大气面源污染治理。深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

深入推进水环境治理。加强源头截污和污水管网建设，深入推进生活住宅小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高标准开展工业集聚区、城市建成区和中心镇、流域水环境功能不达标和水质下降区域、群众反映强烈和媒体曝光区域等重点区块“污水零直排”建设，高质量建成污水零直排区。强化滨海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周巷工业园、观海卫工业园等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积极推进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加强工业污水综合防治。实施污水处理能力提升工程，优化市域污水处理厂布局，加快推进污水处理厂新、扩建工程。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深入落实禁养区规划，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控制，实施“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和“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积极开展种植业污染防治，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接户率，推进非纳管村污水处理终端标准化改造。开展海域污染治理，加强海水养殖污染综合防治，建立养殖尾水治理示范区、示范点（场）。

全域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

化，统筹推进固体废物治理，加快构建固体废物收集运输处置体系，实现固体废物全过程闭环管理。全面抓好工业、农业和生活固体废物减量化，建立健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体系，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健全危险废物收集运输处置体系。拓宽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渠道，加强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推广生活垃圾多途径资源化利用方式，提高城乡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推进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农业废弃物、医疗废物等各类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固体废物末端处置能力。全面推行垃圾分类，健全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实现城乡垃圾分类全覆盖。深入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完善土壤环境预警监测系统，加强土壤环境风险防控，提升土壤环境治理能力。深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治，全面开展受污染耕地“源解析”，积极推进土壤环境整治修复。

专栏 8：生态环境建设重点工程项目

1. 大气污染精准治理重点项目：水泥、化工、工业涂装等 12 个重点行业废气深化治理；工业企业 VOCs 减排；公交车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比例达到 80%以上。
2.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重点项目：2022 年底完成“污水零直排”住宅小区建设任务；建设截污纳管污水管线 100 公里。
3. 固废处置重点项目：慈溪中科炉排炉三期工程、慈溪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程，生活垃圾综合性分拣中心。

第四节 积极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对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设的部署要求，创新环境治理方式，健全环境治理制度，加快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现代

环境治理体系，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健全环境治理领导责任体系。严格实行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美丽慈溪建设目标评价体系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考核机制，全面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期）审计，实行重大生态环境问题“一票否决”和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完善各部门环境保护工作协同机制，健全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体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督察工作要求，深化生态环境督查工作机制，完善生态环境常态化党内监督和行政监督机制。

健全环境治理监管体系。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最多跑一次”改革，完善环评“领跑者”制度。积极推进生态环境监管数字化转型，完善环境监测体系，健全生态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强化生态环境应急处置。依托“基层治理四平台”建设，健全市、镇、村三级生态环境网络监管联动机制，完善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管体系。健全环境监管体制，积极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推进行政执法职能和执法资源下沉，强化海洋综合行政执法。创新环境监管模式，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环境监管模式，推进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依托在线监控、无人机等科技手段，优化非现场检查方式。完善环境信用评价机制，推进环境信用监管，拓展环境信用信息跨部门和跨区域应用。开展跨区域、跨流域环境监管联动协作，加强跨区域、跨流域环境监管。完善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强环境监管司法保障。

健全环境治理市场体系。深化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加快推进森林、水流、滩涂等自然资源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完善生态环境经济政策，严格落实“谁污染、谁付费”政策导向，建立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等机制，健全有利于节约用水、用电的价格机制，落实绿色发展财政奖补和促进环境保护、污染防治的税收优惠政策，探索完善饮用水水源生态补偿机制。鼓励支持环保产业发展，创新环境污染治理模式，构建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模式，积极推行环保管家和环境顾问服务，探索开展园区污染防治第三方一体化治理示范。完善环境保护金融政策，深化拓展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推动构建“保障+服务+补偿”为一体的绿色保险体系。规范环境治理市场秩序，健全对环境治理技术服务企业的规范化监管制度，探索建立对第三方治理单位污染治理效果的评估制度。严格落实环境治理企业主体责任，加强企业环境治理责任制建设，完善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制度，积极推进生产绿色化，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

健全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拓宽环保监督渠道，加强环境保护社会监督。完善举报反馈机制，探索实施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机制，严格落实举报人保护制度，完善市镇村三级环境信访信息搜集与报知网络体系。发挥媒体监督作用，鼓励新闻媒体对破坏生态环境问题、突发环境事件、环境违法行为进行曝光，建立健全环境舆情的搜索、监控、调处和回应制度。探索发挥行业自律、行业监督功能，强化其对企业环境行为的正向引导。推进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进机关、进乡村、进社

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提升全民环保素养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第九章 增量提质，谱写以人为本社会服务新篇章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均衡化、优质化为方向，推动公共服务补短板、强弱项、提能力，构建广覆盖、多层次、有质量的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基本民生政策和共同富裕新举措，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更实在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一节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完善人口发展政策，优化人口结构，深化养老供给侧改革，加快构建普惠互助型养老服务体系，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提高人口规模和素质。积极落实国家人口政策，实施“生育率增长促进工程”，完善生育配套支持政策，构建生育成本在政府、企业、家庭之间合理分担机制，打造生育友好型社会，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保障人口自然增长。补齐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短板，完善育儿休假制度。转变人口发展观念，进一步放宽落户限制，实施“新市民引入工程”，推动外来人口落户，努力解决新市民教育、居住等公共服务短板。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大力吸引年轻人和高素质人才，建设青年型城市，提高年轻人人口

比重。全面提升人口受教育水平和文化素质,提高劳动力素质。到 2025 年,常住人口规模达两百万级,人才资源总量占常住人口比重提高至 17%以上。

完善养老服务供给体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优化完善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健全高龄、失能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体系。持续推进健康养老向农村、社区、家庭下沉,加大养老服务设施和社区嵌入式老年照料服务中心建设,补齐农村养老基础设施短板、提高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建设标准。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支持社会资本投资兴办养老机构,积极引进长三角专业养老服务机构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全面落实“保障基本、适度普惠”的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制度,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机制,促进养老服务市场健康发展。

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医养结合,推进“养医护区域协同体”建设,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村医与老年人家庭建立签约服务关系。以社区为平台、养老服务类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者为支撑,打造“三社联动”机制,探索互助养老服务、“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强化“互联网+养老”智慧养老行动,完善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建设,建设一批“智慧养老院”,开展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鼓励养老机构探索各类跨界养老商业模式,促进养老服务业与教育培训、健康、体育、文化、旅游、家政等银发经济、幸福产业融合发展。

第二节 着力扩就业促增收

坚持就业优先，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实现充分就业，推动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推动更高质量充分就业。强化就业优先，完善就业创业政策，打造充分就（创）业城市。深化实施“乐业慈溪”就业计划，深入开展“援企稳岗护航行动”“重点扶持促就业专项行动”“夯实基础强服务专项行动”和“创业带动就业”计划。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功能完备、开放统一的公共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体系，培育发展人力资源产业，实现公共就业服务供给多元化、过程信息化、机会均等化。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加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培训、托底安置和帮扶，支持灵活就业、个体经营、电商等新就业形态，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完善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推行新型学徒制，加强新就业形态技能培训。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坚持经济增长与居民收入增长同步，坚持劳动生产率提高与劳动报酬提高同步，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健全劳动报酬增长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工资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拓展闲置资产入股、保底分红、利润返还等增收渠道。建立科学规范的收入分配秩序，完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和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健全资本、知识、技术等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完善产业开发、就业帮扶、转移支付、政策兜底等低收入群体精准帮扶机制，健全可持续增收机制，提高低收入家庭收入。

第三节 高水平推进教育现代化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率先高水平实现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全力争创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市和省教育现代化市。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教育发展规划，按照人口规模、人口结构、人口分布、人口流动态势，优化教育资源布局配置，合理规划城乡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学校布局，加快补齐城乡教育短板，在新潮塘区块、明月湖区块、新城河区块、城西区块等重点区块新建续建一批九年一贯制义务教育学校，打造形成优质教育核心圈。高标杆谋划优质教育布局前湾创新城，以健全完善的教育资源促新城集聚，同时满足高端人才子女入学需求，创造吸引各类高端人才驻、留前湾创新城的有利环境。提升优质高中教育资源，开展高中段教育分类办学，形成一批办学特色覆盖科技、人文、体艺、传媒、综合等多个领域的特色高中。健全集团化办学模式，组建城乡教育共同体，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城乡合理流动均衡分布，优化城乡教育结构和学科专业结构，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全力争创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市和省教育现代化市。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健全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撑体系，依法推进义务教育管理体制改革，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公办教育“振兴计划”，打造若干公办教育品牌，提升公立学校办学水平。深化与浙师大、宁波

大学等高校合作共建，积极争取与国内知名高校合作，推进中小学合作办学或附属学校建设。提高慈溪中学现代化办学水平和全面教育质量，聚焦“优质特色”，加强内涵建设，努力把慈溪中学办成省内一流、全国知名的高水平学术性高中。实施名优教师培养工程，完善在职教师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培养培训机制，建设高质量师资队伍，造就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名优教师和校（园）长。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特色化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实现公办民办教育错位互补协调发展。探索教育国际合作交流新机制新模式，提高慈溪教育国际化水平。完善特殊教育设施配置，健全特殊教育支撑保障体系，提高特殊教育质量。

深入推进产教深度融合。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积极发展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深化职成普融通、中高本有机衔接、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的高质量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完善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联动机制，加快培养“现代学徒制”技能人才，建立健全产教深度融合、职成普互通互补、政校企社多元治理的职业教育与培训体系。全力支持宁波大学科技学院“产学研”一体化建设，加大高水平应用型院校引进力度，推动与慈溪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区域产业结构相匹配、城市形态功能布局相衔接、体现终身教育理念的高标准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到2025年，力争组建1个以上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1-2个示范性校企合作共同体。

深化教育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治理机制改革、育人方式改革、评价体系改革，为教育事业发展注入新活

力、激发新动力。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完善中小學教師“縣管校聘”改革，逐步建立教師、校長定期交流的長效機制。推進德育工作模式改革，以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為引領，構建大中小幼循序漸進、螺旋上升的德育課程體系。強化體育藝術教育，完善綜合素質評價實施辦法，強化其促進學生全面發展的重要導向作用。制定科學合理的師德考評辦法，健全師德師風建設長效機制。依法保障教師工資待遇水平，建立教師工資收入與公務員工資收入同步調整機制。

第四節 高質量建設“健康慈溪”

深入落實健康中國戰略，堅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樹立“大衛生、大健康”理念，堅持預防為主、防治結合，着力補齊醫療健康服務短板，提升醫療健康服務供給能力，深入推進健康慈溪建設。

高標準構築公共衛生體系。堅持醫防結合，改革疾病防控體系，完善重大疫情防控體制機制，實施疾控機構標準化建設、傳染病醫療救治能力提升等工程，加強預防控制體系、應急處置機制、應急救治能力和保障能力建設，建立健全重大公共衛生事件監測預警體系，創新醫防高效協同機制，提高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應對能力。堅持基本醫療事業公益屬性，完善基層公共衛生體系，構建面向全民、覆蓋全生命週期的健康管理體系，加強慢性病防治工作。深入開展愛國衛生運動和城鄉環境衛生整治“清爽行動”，加強健康危害因素干預，普及全民應急救護知識技能，提高全民健康素質。

优化市域医疗服务资源布局。纵深推进省市“双下沉、两提升”长效机制，深化双向转诊和分级诊疗体系建设，着力研究城市北部增加优质医疗资源供给，均衡优化全市医疗资源布局。着力打造市级医疗服务圈，形成“两核四片四中心”格局。加快打造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圈，扩容改造提升镇级卫生院，优化村卫生室布局，夯实基层医疗卫生硬件支撑。鼓励社会力量办医，有序打造专科化民营医院服务圈，加强医疗服务质量监管。加强中医药资源开发利用，大力推进中医药传承发展，提升公立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综合实力。

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城市医联体建设，与国内高端医疗机构合作办医有实质性进展。加强市域龙头医院与长三角优质医疗资源深度合作，推进“一院多品”的学科建设，形成“城市大医院知名专家及团队+市域学科带头人+副带头人+骨干”的学科人才梯队。强化“三医联动”“六医统筹”，加快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数字医共同体建设，完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药械集中采购改革，提升医保基金使用绩效。推广全人全程线上卫生健康服务，推广实施“互联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高医疗服务智慧化、数字化水平。加强慢性病防治工作，提高居民健康期望寿命，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

全面提升市民健康素质。培育健康生活理念，开展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合理膳食行动、控烟限酒行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提高人民健康素养。加强登山步道、健身步道、体育场馆、全民健身中心等建设，构建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大力实施镇级体育公园建设，促进各类体

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实现城乡体育服务资源整合和互联互通。鼓励市民开展户外休闲运动，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打造兼具国际化和本土化、高品质和生活化的体育赛事。深入推进体医融合，加强青少年、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科学健身指导和运动康复保障，创建浙江省体育现代化市。到 2025 年，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居国内城市领先水平。

第五节 构筑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健全社会保险制度，推动全民参保，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加快构筑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深化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实现应保尽保。稳妥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收统支出工作，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加快构建“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探索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个人商业养老保险“三支柱”模式。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宁波市级统筹，完善大病保险制度，健全罕见病医疗保障机制，发挥商业保险作为医疗保险第三支柱作用，强化医疗救助功能，加强医保基金监管，防范运行风险。完善失业、工伤保险制度，落实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就业政策。完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创新社会保险支付方式，落实异地就医结算，加快实现全国（长三角）门诊异地就医“一卡通”。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积极构建

和谐劳动关系，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市”和“城乡儿童之家”建设。完善残疾人保障和服务制度，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大力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和慈善事业。完善退役军人保障服务，进一步规范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抚恤优待、权益维护等工作，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增强退役军人幸福感、获得感和荣誉感。

完善新时代“大救助”体系。健全兜底保障制度，统筹社会救助资源，拓展救助范围。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健全“困难群众主动发现”机制，实施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与城乡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挂钩政策，完善困难群体基本生活价格补贴机制。健全社会救助“一证通办”机制，推行社会救助审批权下放镇（街道），建设新时代社会救助体系。建立因灾因疫致贫社会救助快速响应机制，及时跟进急难型临时救助。鼓励企事业单位、慈善公益组织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社会救助工作。

优化基本住房保障体系。贯彻中央“房住不炒”的要求，加快建立多主体供应、多渠道保障、租购并行的住房保障制度，探索在开发项目中配建经济适用房、廉租房、人才公寓、蓝领公寓、限价房和公共租赁住房。深入开展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落实房地产长效管理机制，多渠道筹集公共租赁住房房源，引导企业等社会力量投资建设和运行公共租赁住房，优先保障本地住房困难家庭需求，全面保障高层次人才住房需求。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分类改造和镇村危旧房改造，解决好农业转移人口进城住房保障和农村住房闲置问题。

专栏 9：社会服务重点项目

1. 教育事业重点项目：续建新潮塘区块九年一贯制学校、明月湖区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新城河区块九年一贯制学校、宁波前湾慈吉外国语学校、龙山新城小学、城西九年一贯制学校；迁建市第二实验小学、市白云小学；扩建宁波行知中等职业学校（浙工商慈溪学院）、慈溪市第四实验小学西校区；谋划前湾创新城优质学校。
2. 医疗卫生重点项目：慈溪市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慈溪市第三人民医院门急诊综合楼扩建工程，慈溪市中医医院扩建或迁建工程，宁波第一医院龙山医院医疗健康集团扩建工程，慈溪第五医院新建工程，慈溪华仁老年康复医院新建工程，慈溪市妇幼保健院二期工程，慈溪市传染病医院；谋划前湾创新城优质医院。
3. 全民健身设施项目：市全民健身中心、市游泳馆、宁波市足球训练基地建成投用；新增镇级体育公园 5 个，登山步道系统化整合总里程达 100 公里以上，新建自行车慢行系统 20 公里。
4. 养老服务重点项目：建成 2 家 5A 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 5 家 4A 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5. 住房保障重点项目：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190 万平方米，公共租赁房保障 10413 户，人才公寓 350 套，新城河区块综合改造一期明月湖 A#地块安置房工程，新城河区块综合改造一期明月湖 C#地块安置房工程，新城河区块综合改造 D#地块安置房工程，新建租赁房试点。

第十章 文化繁荣，彰显现代文明城市发展新魅力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坚定文化自信，擦亮全国文明城市金名片，打响“秘色瓷都、智造慈溪”文化品牌，坚决扛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提升文化软实力，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第一节 深化“文明慈溪”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唱响“慈溪好声音”，建设更高水平文明城市，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

加强新时代意识形态工作。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效防范各类意识形态风险。加强理论武装，实施铸魂工程、溯源工程、走心工程，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地域特色理论发声平台，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深走心走实。推进城市整体宣传，健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深化市融媒体中心建设，讲好慈溪故事，提高城市传播力。夯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阵地，厚植慈溪儿女爱国情怀。

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城市建设。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精神文明建设，巩固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试点成果，完善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机制，深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创建。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开展文明行业创建，大力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实施诚信建设行动，全面倡导诚信文化。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培育推广“幸福巴士”等文明实践特色载体，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校园、进家庭，实现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城乡全覆盖。完善“3+8”志愿服务体系，探索制度化、社会化、专业化志愿服务模式，完善志愿服务激励优待机制和志愿服务文化培育机制，大力培育志愿服务组织，共筑新时代“志愿之城”。

打造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高地。深入贯彻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持续打响“慈文化”区域道德品牌。加强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和政德教育，强化青少年德育工作。深化道德典型选树，健全先进典型选树推介关爱机制，加强家庭、家教、家

风建设。深入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开展新时代文明生活行动、人文素养提升行动等文明实践活动，积极开展“制止餐饮浪费”“实行垃圾分类”“礼让斑马线”等系列好习惯养成行动，加强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上网等教育引导，营造良好的社会风尚。

第二节 传承弘扬优秀地域文化

坚持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创新发展，传承发扬“慈孝、围垦、移民、青瓷”地域文化，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传承弘扬新时代慈溪精神，加快构建一脉相承、继往开来的地域文化脉络体系。

打造“秘色瓷都”文化金名片。深入推进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加强青瓷文化传承保护。实施青瓷文化“基因解码”，打造青瓷IP，拓展“青瓷+申遗”“青瓷+文旅”“青瓷+演艺”等文化形态，深入推进青瓷元素与城市融合，提升城市知名度和文化辨识度。创新传播方式、加强宣传推广，扩大“秘色瓷都”城市品牌影响力。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实施“城市文化记忆”行动，完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作机制，强化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名居、传统手工艺等保护力度，筑牢文化自信的根基。高水平保护利用上林湖越窑遗址“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等文化遗产。加强古村落、宗祠、寺宇、古民居、古桥等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强化龙山虞氏旧宅、锦堂学校旧址等国保省保单位和省级市级历史文化名村镇保护利用。加强名人文化资源保护和利用，深化非

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建设非遗馆，推进保护法治化、标准化、数字化和生活化，加强非遗资源开发利用。

打响城市文化品牌。传承弘扬传统文化，深化巩固“中国曲艺之乡”“中华诗词之乡”创建成果。深挖慈孝文化、围垦文化、移民文化和青瓷文化等资源，建设以文化为主题的旅游景区，开发更多具有市场影响力的文化IP和产品。加大城市品牌推广宣传力度，拓宽城市品牌推广渠道。依托宁波中国一中东欧博览会等重大平台，加强文化对外交流，积极开展国际体育赛事、国际文化交流活动等，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城市开展文化交流合作，提升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三节 健全惠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坚持共建共享、便捷高效，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15分钟文体服务圈”，率先实现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打造公共文化服务样板。深入实施文化惠民“百千万”工程，打响“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品牌，高水平办好市民艺术节、青瓷文化节等群众性文化活动，实现文化惠民“量质齐升”。实施广播电视网络提升工程，推进智慧广电建设及覆盖工作。深化实施精品文艺创作工程，优化文艺精品创作环境，鼓励支持文艺作品参与国家省市评奖，打造一批在国家和省级平台出彩的精品力作。加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体系建设，推进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改革创新，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深入推进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健全市场化配置机制，探

索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新思路新途径。

构建融媒体文化产业平台。充分发挥媒体融合优势，深入践行“新闻+政务服务商务”理念，利用5G、VR、AR、MR技术、网红直播直销在线平台技术，研发5G泛文创融媒体营销工具，提高科技赋能水平，助推“数字政府”建设；构建融媒体文化产业平台，引进以现代传媒技术应用与创意设计等为主的文化创意产业，包括网络直播、三维动漫、摄影摄像、文化传媒等方面的创意群体，打造出综合消费的产品体系、业态体系、服务体系 and 运营体系，不断增强融媒体与文创产业之间的良性互动和价值凝聚。通过讲好“慈溪故事”，传播积极的文化价值观念，提升我市文化核心竞争力。

深化“书香慈溪”建设。深入开展全民阅读活动，鼓励图书馆、新华书店等文化机构开展“书香音乐节”“未成年人读书节”“慈溪全民阅读新华周”等书香品牌活动。做大做强慈溪阅读品牌，开展全民每天坚持“阅读一小时”行动，开展线上线下读书分享会、读书沙龙等活动，提升慈溪阅读服务品牌。拓宽“书循环”枢纽点全城布局，培育城乡阅读文化。

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建管水平。公共文体设施优先布局前湾创新城，加快建设市美术馆等重大设施，完善基层公共文体设施网络，加快推动镇（街道）文体服务设施建设。发挥大剧院、科博中心、全民健身中心等阵地功能，优化“城市书房”“乡村书房”布局，实现农村文化礼堂“建管用育”一体化。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转型，建设智慧图书馆、智慧博物馆等智慧文化场馆。创新公共文化设施运行管理机制，探索委托管理

模式，提升大剧院、科技馆、博物馆、城市文化展示馆、体育健身馆、群众文化活动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妇女活动中心等“一院四馆三中心”服务能级，支持民营博物馆、民营美术馆等发展，推广公共文化设施延时开放、错时开放和按需开放。

第四节 构建“文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实施文化产业融合和文化产业数字化“双战略”，加快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新模式，发展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文化产业内容。

做大做强文化产业。发挥“智造慈溪”优势，实施“文化+智造”行动，全力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端文化设备装备制造集聚区，打响慈溪文化用品智造品牌。开发利用文化资源，积极推进“文化+旅游”“文化+体育”“文化+农业”等融合产业发展，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品，丰富文化产品和服务。挖掘青瓷文化内涵，实施“青瓷+”特色产业行动，推进“青瓷+演艺”“青瓷+旅游”融合发展，打造以青瓷文化为主题的旅游景区。推进文化产业数字化，加快发展游戏、动漫等数字内容产业，推动数字文化产业发展。

培育壮大文化市场主体。加大文化产业招商引资，引进培育文化企业。推动优势文化用品企业发展壮大，培育壮大一批具有发展潜力和市场竞争力的文化企业。积极推进对外文化贸易发展，培育文化贸易企业，重点支持一批文化出口重点企业。优化文化消费环境，做大传统文艺消费市场，积极发展夜间经

济、节庆经济、赛事经济等文化消费新业态。优化文化产业经济政策体系，健全文化产业财税、土地、金融等支持政策。完善文化产业工作机制，组建“文化产业促进会”。

积极推进文创园建设。依托丰富文化资源优势，加快形成“潮塘江—明月湖—新城河”沿江文化产业带。深化上林湖“秘色瓷谷”、现代农业开发区“现代绿谷”等优势文创产业集聚区建设，加快推动明月湖文化创意产业园、天元古玩一条街、湾底保利艺术小镇、书香文创园、环杭州湾智能产业园等文化创意园（街区）提档升级。深挖文化资源，推动具有文化底蕴和文化产业优势的村镇建设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特色小镇。

专栏 10：文化强市建设工程

1. 文化阵地建设工程：创建省文化强镇 1-2 个，省文化示范村 2 个，保持省（街道）特级综合文化站 5 个以上。
2. 文化地标打造工程：强化上林湖青瓷文化传承园、慈溪大剧院等文化地标，建设市美术馆，打造潮塘江-明月湖-新城河等新文化地标。
3. 文化惠民提升工程：文化强镇达 65%，公共文化设施网络达到 100%，建优农村文化礼堂运行机制，完善图书馆分馆、文化馆分馆建设，深化书香慈溪建设。
4. 文艺精品创作工程：2 个以上作品获得国家级奖项，搭建文艺精品展示平台，办好网络文学双年奖和袁可嘉诗歌奖颁奖活动。
5. 文化遗产保护工程：推动上林湖越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综合保护，推进市级、省级考古遗址公园项目建设。
6. 文化产业提升工程：新增 10 家以上文化企业入选宁波级（含）以上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名单。强化文化产业平台项目，推进明月湖文化创意园、天元古玩一条街、环杭州湾智能产业园、博洋智谷产业园、湾底保利艺术小镇、书香文创园建设。
7. 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工程：打造提升上林湖越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青瓷文化传承园景区、鸣鹤医药养生基地、天元古旧家具城、达蓬山-伏龙山省级旅游度假区。

第十一章 共建共治，统筹发展与安全迈上新台阶

坚持底线思维，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践行“大平安”

理念，坚持法治引领、数字赋能、社会协同，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深化平安慈溪建设，防范和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努力建设市域治理现代化示范市。

第一节 深化“平安慈溪”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平安中国建设战略，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坚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慈溪，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决捍卫政治安全。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首位，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全面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严防各种错误思潮侵袭和蔓延。坚持党管武装原则，健全市委议军会议工作制度，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和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完善国防动员体系，深化“双拥”创建，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全面加强经济安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织密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风险监测网”，守住不发生系统风险。健全产业链供应链风险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产业链供应链风险排查，推进产业链与供应链、创新链、资金链、政策链深度融合，着力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完善外贸运行监测机制，健全外贸风险防范化解体系，增强外贸运行安全。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健全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维护金融安全。加强大宗物资战略储备，保障能源

和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构建统一高效的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应保障体系，确保粮食安全。加强城市运行安全保障，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健全生态风险防控体系，加强生态安全。

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坚持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体系、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控制体系，加快构建“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管理格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加强危化品储运、道路交通、特种设备、消防等重点领域治理，完善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机制，织密织牢安全生产的防护网、责任网。完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强化食品药品安全源头追溯监管和标准化监管，提高食品药品等关系人民健康产品和服务的安全保障水平，强化卫生健康保障。健全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高气象、洪涝、地质等灾害监测预警，加强防汛防台防洪设施建设，优化消防站布局，提升气象服务能力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快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健全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韧性城市。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构建现代警务模式，深化“雪亮工程”“智安小区”和精密智控平台建设，持续巩固扩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坚决防范打击暴力恐怖、黑恶势力、新型网络犯罪和跨境犯罪，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智能化防控水平。深化“党建+信访”模式，健全领导接访、下访、包案、阅批来信等工作机制，注重事要解决和

源头治访，有效化解历史信访积案、重复信访等问题。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对重点人群帮扶救助、心理疏导、法律援助，最大限度消解社会戾气，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严防发生个人极端事件。

第二节 创新社会治理

坚持“整体智治”理念，着力推进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加快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打造社会治理“慈溪样板”。

健全基层治理体系。健全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加快构建党建引领“四治融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推行“城乡一体、条抓块统”高效协同治理模式，优化“基层治理四平台”。发挥群团组织、自治组织、社会组织 and 行业协会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推动社会多元协同治理。健全“一肩挑”后的村（社区）治理机制，推广小微权力清单和“村（居）民说事”、和谐促进会、“新村民议事”等自治制度，打造“党员老娘舅”“三老一贤”等基层特色调解品牌。健全政府购买服务、社会组织孵化培育等社会力量参与治理机制。完善基层减负增效长效机制，健全部门职责事务下沉到镇（街道）、村（社区）和基层网格“三个准入”制度，加强镇（街道）党的建设、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和公共安全职能，建立村（社区）“工作事务清单”管理制度。高水平推进网络综合治理，完善

技术管网、依法治网和县域网信联动执法体系，深入推进网络生态“望哨”工程，构建快速高效的舆论风险预警处置体系，统筹推进网络舆论引导、网络生态治理和网络文化建设，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构建新时代矛盾纠纷调解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机制，深化市镇两级矛盾调处化解中心建设，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全面落实诉讼与信访分离制度，深入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第一道防线作用，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探索在矛盾纠纷多发领域建立“一站式”纠纷解决机制。加强行政复议、行政调解、行政裁决工作，发挥行政机关化解纠纷的“分流阀”作用。

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以“互联网+数字化”引领城市治理创新，打造“整体智治”示范市。高标准建设支撑全市经济、社会、政府数字化转型的“城市大脑”，强化跨层级、跨区域、跨部门的数据共享和协同管理，推动政务、民生、产业等大数据向“城市大脑”归集共享开放，打造集中统一的数据仓库。以应用场景为牵引，完善“城市大脑”安全预警监测、综合运行管理、应急调度指挥等功能，加快构建经济运行、社会治理、智慧公安、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消防等应用场景体系，建设以人为本的全场景智慧城市，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

第三节 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廉政建设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全面贯彻宪法，不断提高“法治慈溪”“清廉慈溪”“信用慈溪”建设水平，强化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从严治党，为在“重要窗口”建设中走前列、当标兵提供坚强的制度保障。

健全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保障。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着力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力，用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完善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完善政协民主监督机制。

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转变政府职能，健全政府职能体系，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环境保护等职责依法全面履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健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机制，完善重大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实现规范性文件事前合法性审查和事后备案审查全覆盖，加强重大政策事前事后评估，落实事后决策问责制度和纠错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完善“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专业执法+联合执法”的行政执法体系，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优化改进行政执法方式。完善行政权力运行监督体系，持续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全面推进政务

公开。

深化法治社会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全面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推动全社会增强法治观念。加强社会普法建设，高标准编制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健全普法责任制。深入宣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增强宪法意识，推动形成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社会氛围。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广泛宣传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使人民群众自觉尊崇、信仰和遵守法律。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播法治理念，恪守法治原则，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深化政府、村（社区）和企业的法律顾问体系建设，推进“法务前置”“法律援助惠民工程”建设，加快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智能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深化“清廉慈溪”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清廉思想、清廉文化、清廉纪律深入人心，努力打造政治生态清明、经济生态清静、社会生态清朗、文化生态清新的清廉慈溪。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深入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进清廉文化建设，大力建设清廉机关、清廉企业等，营造清廉社会氛围。

深化“信用慈溪”建设。坚持把公平正义作为政务诚信建设的基本准则，加强政府采购、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招标投标、招商引资等领域政务诚信建设。深化社会信用平台一体化建设，促进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推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全面应用。弘扬诚信文化，加强个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个人信用记录制度。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落实红黑名单管理，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完善信用评价和分类监管，开展重点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完善信用承诺制度，优化企业信用救济机制，鼓励市场主体开展信用修复。

第十二章 保障支撑，实现慈溪高质量发展新跨越

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发挥发展规划战略统领作用，健全规划统一体系，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要素保障和政策协同，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效实施。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制度体系，发挥各级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落实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各方面，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期分析经济形势、研究重大方针政策的工作机制，健全决策咨询机制，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水平。完善担当作为的激励机制，促进各级党

员干部增强学习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行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广泛凝聚社会各界智慧和力量，推动规划有效实施。

第二节 健全统一规划体系

建设统一规划体系，切实巩固和提升发展规划的战略统领地位，各类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均须依据发展规划编制，空间规划要为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落地提供空间保障，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要细化落实发展规划提出的战略任务，确保全市发展“一盘棋”。加强编制程序管理，严格落实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按规定严格落实规划起草、衔接、论证、审批、发布等程序和制度深化保障条件、重大风险防范、目标指标设置等重大问题的研究论证，落实公众参与和专家咨询机制。

第三节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强化政策协同协调，完善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要素为支撑、多种政策相协调的工作机制，财政性资金优先投向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和重大工程项目，市自然资源、生态环境、金融、能源、水利等部门要制定相匹配的土地、用海、排放、资金、能耗、用水等资源要素保障方案，产业政策要围绕发展规划确定的产业方向，重点加强创新能力建设、产业化、示范推广等关键环节的支持力度。加强规划监测监督，年度计划要贯彻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各规划编制部

门要牵头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各类规划编制部门要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及时公布实施进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市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